

股票代號：8053
原興櫃代號：8053

PRINCO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九十四年度
年報

本年報揭示於證期局指定之網站：mops.tse.com.tw
及公司網站：www.princo.com.tw/www

中華民國九十五年五月刊印

發言人

姓名：邱丕良
職稱：總經理
電話：03-5773177

電子郵件信箱：princo@princo.com.tw

代理發言人

姓名：彭素琴、黃秀玲、張雅琳、陳芳季、鄭琇勻
職稱：助理
電話：03-5773177

電子郵件信箱：princo@princo.com.tw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

總公司：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研新四路6號
區外分公司：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瑞興北街6號
工廠：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研新四路6號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瑞興北街6、6之1號
高雄縣岡山鎮本洲里本工一路35號
電話：03-5773177(代表)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證券(股)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125號B1
網址：www.capital.com.tw
電話：02-25027755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楊建國、葉惠心
事務所名稱：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網址：www.dey.com.tw
電話：02-27204000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本公司網址：

www.princo.com.tw/ww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4
二、公司組織	6
三、資本及股份	17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	21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	21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21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1
八、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1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2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4
三、從業員工資料	28
四、環保支出資訊	29
五、勞資關係	29
六、重要契約	30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31
二、執行情形	32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33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3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3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3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19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20
二、經營結果	121
三、現金流量	12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3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124
七、其他重要事項-----	125

柒、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126
二、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127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27

捌、會計師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	128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	128
三、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129

玖、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0
二、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3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136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6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36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36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37
八、其他必要補充說明-----	138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8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

(一) 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之營收淨額為 88.03 億元，稅後淨損為 16.27 億元，每股淨損為 3.76 元，均較前一年度大幅下滑，其幅度分別為 19.23%、177.49% 及 175.65%。

本年度的營運，在光電產品上，仍持續面臨，自九十三年度下半年起，產業變化後之低迷狀態。銷售量雖較前一年度成長，但仍難敵極端惡劣之經營環境。光電產品之營運，可就 CD 類碟片及 DVD 類碟片分別討論如下：

CD 類碟片：受到原料成本上昇之影響，生產成本大幅增加。而受限於市場成長趨緩，大幅增加之成本又無法轉嫁於銷售價格，而產生虧損。這是造成本年度營運大幅虧損的主要原因之一。針對此類產品，公司之經營重點在維持銷售量，努力降低生產成本，創造再度獲利之契機。

DVD 類碟片：雖亦受到原料成本大幅上昇之影響，但因產品銷售價格較高，仍屬有利可圖。此類碟片之成長雖然快速，但在眾多供應者，將大量 CD 類產能轉換為 DVD 類產能後，供需失調，競爭劇烈，銷售價格大幅下滑。這是導致本年度營收下滑的主要原因。針對此類產品，公司之經營重點在改進製程，維持量產之穩定度與品質，以較高之銷售價格，獲取利潤，減少在價格競爭中所受之傷害。

本年度內非光電產品之營收及毛利與前一年度相當，仍維持其一貫之高毛利率。因此類產品所佔營收比率較低，對公司整體營運影響較為有限。

本年度公司之營運，自第一季到達谷底後，逐季改善，至第四季單季已見獲利。

(二) 預算執行情形

經營團隊在衡量經營狀況後，於八月間曾更新本年度之財務預測。年度財務

報告與更新後之財務預測雖仍有差距，但從逐季改善之營運成果中，已可見經營團隊努力之成效。

(三)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本年度資本支出，大幅縮減至 7.01 億元。公司於年初上櫃時，曾增資募集 5.6 億元，以應需求。本年度在營運上雖有 16.27 億元之虧損，但從現金流量之觀點來看，營業活動仍有 15.75 億元之現金流入，本期現金淨流入 2.58 億元，財務收支狀況尚可。

如前敘述，本年度營運，呈現大幅虧損。與前一年相較，公司之獲利能力，隨產業變化，而巨幅波動。因產業變化快速，獲利能力較難從單一年度分析，但從產業週期來看，則可一窺究竟。

自九十年至九十四年之五年間，為碟片產業的一個週期，由開始成長至快速成長，達到獲利高峰後，獲利衰退，進而產生虧損。五年間公司之稅後淨利分別為 3.29 億元、4.66 億元、44.34 億元、21.00 億元及虧損 16.27 億元。合計五年之稅後淨利為 57.02 億元。公司之長期獲利能力，至為明顯，但是獲利之不穩定性，亦是應嚴肅面對之挑戰。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公司之研究發展，分別就近期、中期與長期進行：近期以目前產品之製程改進為主；中期則以原有產品領域之新產品為主；長期則以新領域之產品為主。本年度內均有可觀之進展。可參閱年報中更詳細之記載。

二、九十五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本年度公司之營運仍將在目前之產品領域中開拓。

在光電產品中：CD 類碟片之經營，將隨原料成本之下降，售價之提昇，產品利潤之出現，而增加產量及銷售量，以擴展市佔率。DVD 類碟片之經營，則將隨市場成長，增加產量及銷售量，以維持市佔率。新型碟片隨製程成熟度，將進入量產銷售。這將是本年度資本支出的重點，亦可望創造新的利潤。

本年度光電產品之營運，隨經營環境之改善及製造成本之降低，預期將較前一年度改善。碟片銷售量預估有 30% 之成長。

非光電產品，由於產能擴充，預估亦將有可觀之成長。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與外部競爭、法規及總體經濟之影響

公司未來之發展，除碟片產品外，其他領域之產品，亦在研發中，此將可支持公司營運進一步之成長。在碟片之領域中，未來將尋求價值鏈上進一步之整合及碟片生產之當地化和國際化。

隨碟片價格下降，碟片已成為日常用品，受總體經濟影響較少，反倒是受產業景氣影響較大。碟片之供應廠商經過數度之淘汰與整合，惡性競爭將可減少，但整體產業之景氣，仍不能避免受供需失調之影響。隨產業之成熟，變動幅度可望減輕，變動週期亦可望延長，將有利於產業之長期發展。

碟片專利之權利金及傾銷稅為廠商所面臨之共同問題。雖因其影響，公司之銷售區域受到限制，但可開拓之碟片市場，遍及全球。公司營運之成長並未因此減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祁姓



總經理：邱丕良



貳、公司概况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登記日期: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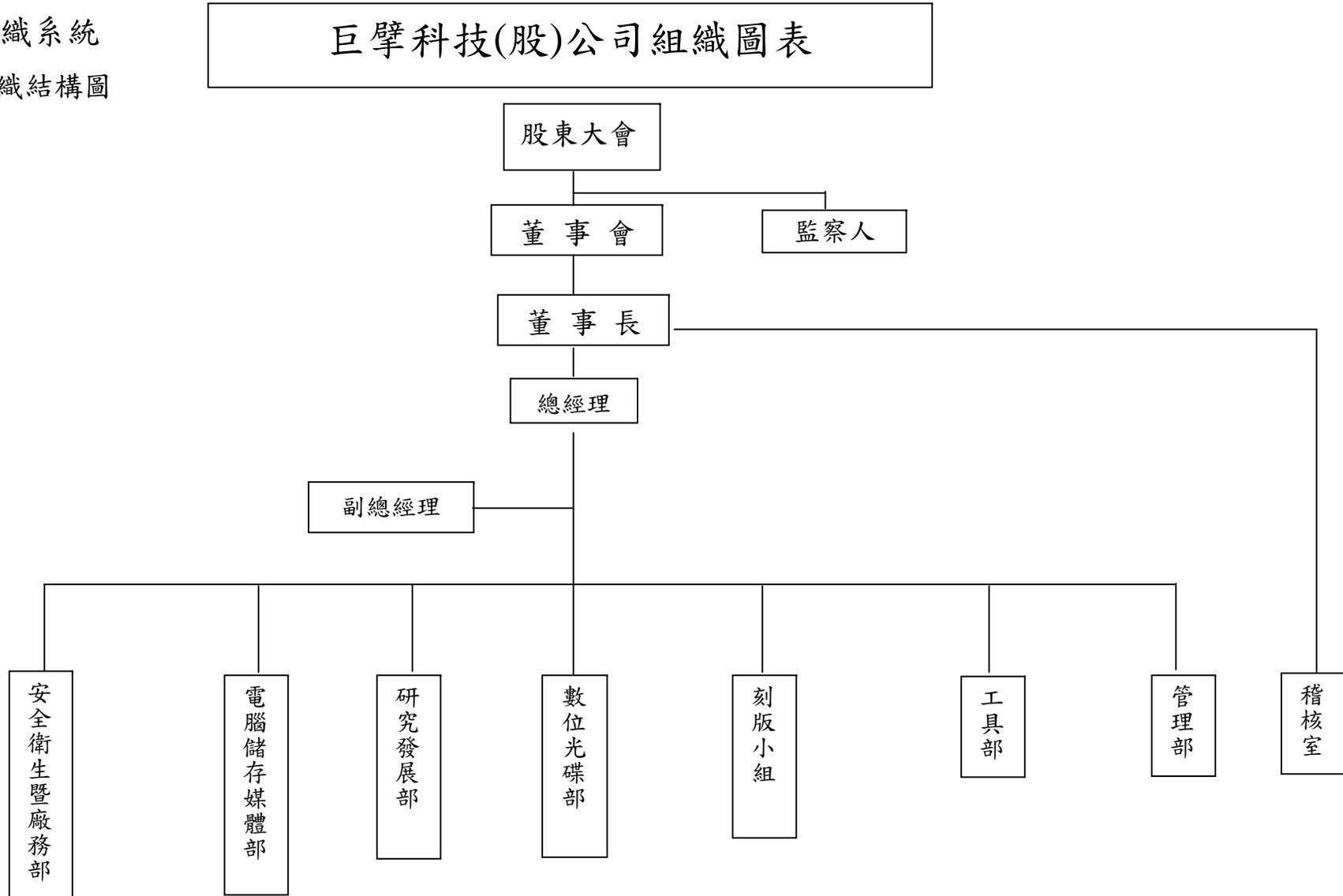
年度/月份	公司沿革
72年9月	創立於科學工業園區，資本額新台幣 20,000,000 元。
73年7月	開始營業，相繼成立工具部、飾品部。
76年9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2,000,000 元。
77年	工具部引進 BALZERS BAI 830 鍍膜機。
78年4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1,220,000 元。
79年初	成立光碟研發小組。
79年1月	工具部引進第二台 BALZERS BAI 830 鍍膜機。
79年	租用管理局位於工業東四路 14 號 1-2 樓廠房，計 1,103 平方公尺。
79年7月	租用管理局位於工業東四路 7 號廠房，計 553 平方公尺。 租用管理局位於工業東九路 15 號廠房，計 664 平方公尺。
79年7月	成立 CD 部門，同年 12 月開始營業。
79年10月	管理局核准撥土地 1.215 公頃作為建廠使用。
80年	成立影碟部門，於 81 年 1 月正式營業。
80年3月	現金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9,092,000 元。
80年6月	租用管理局位於工業東四路 3-5 號廠房，計 1,106 平方公尺。
80年底	成立刻版室，建立 CD 刻版系統，81 年 5 月再增建 LD 刻版系統。
81年底	於國際光電大展上發表 3.5 吋、5.25 吋可擦拭型光碟片，於 82 年初開始行銷。
82年3月	現金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9,971,800 元。
83年3月	飾品部安裝新機，同時進行生產設備重大變更及換新。
83年5月	現金、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01,274,670 元。現金增資新台幣 33,590,000 元。
83年1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21,542,050 元。
84年3月	光電產品及設備製造部門成立，進行生產及研發。
84年6月	研新四路 6 號新廠正式完工使用。 工業東四路 7 號、14 號及工業九路 15 號等租用廠房陸續退租。
84年6月	經證管會核准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84年8月	現金、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227,031,340 元。
84年9月	光電產品銷售部門成立。
84年10月	成立香港子公司，生產影碟片。
85年7月	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11,144,370 元。
86年5月	成立德國子公司，拓展歐洲地區光電產品銷售市場。

年度/月份	公司沿革
86年8月	成立美國子公司，拓展美洲地區光電產品銷售市場。
86年8月	現金、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11,204,240 元。
87年5月	成立瑞士子公司，拓展歐洲地區光電產品銷售市場。
87年8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48,903,530 元。
87年12月	取得苗栗銅鑼工業區土地。
88年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02,697,400 元。
88年4月	結束影碟部門。 成立子公司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88年5月	成立區外分公司。
88年10月	苗栗銅鑼工業區土地讓售子公司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88年12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790,769,980 元。
89年12月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1,728,397,240 元。
91年7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80,000,000 元，溢價發行每股新台幣 20 元。
92年1月	興櫃掛牌。
93年3月	杜拜子公司設立完成，拓展光電產品銷售市場。
93年4月	上櫃送件申請。
94年1月	現金增資新台幣 112,000,000 元，溢價發行每股新台幣 50 元。 股票正式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並同時終止興櫃股票之櫃檯買賣。
94年12月	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94,083,860 元。
95年1月	高雄廠設廠完成，就近服務南部鍍膜客戶。

二、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組織結構圖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職 掌
稽 核 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檢查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並提供分析、評估等建議 2.促進以合理成本達到有效之管理控制及改善作業之效率
管 理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資訊相關設備、器材、軟體採購事宜 2.公司內部使用資訊系統開發、維護 3.公司網路規劃、建置管理 4.考勤作業及核發每月薪資 5.員工之招募、任用、離職事宜 6.勞、健保業務執行及申請、外勞引進、管理 7.保稅業務、合約歸檔、印信管理 8.股務業務、一般行政庶務 9.普通、成本會計等帳務處理及稅務申報等事宜 10.資金之規劃、籌措、調度、運用、償還 11.現金、票據、有價證券之出納、保管等事宜 12.固定資產管理、租稅規劃
工 具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託加工之工件分類、整理、加工、包裝、出貨等生產製造事宜 2.鍍膜加工生產設備擬定產能規劃、生產標準量之訂定等生產管理事宜 3.應付帳款之請款及憑證之取得 4.國內外生產鍍膜加工相關產品之客戶開發、訂單接洽及生產、行銷、出貨、收款 5.生產人員及設備維修管理 6.夾治具及備品製作發包、採購
刻 版 小 組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有關公司光電產品製造所需之母模(stamper)之生產製造事宜 2.有關公司內部交辦事項管理、設備管理、物料及人員管理 3.有關新規格光電產品母模之生產製程開發事宜 4.有關生產製程、製造方法、設備設計之研發改善
數 位 光 碟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光電產品及設備之研究開發及製造事宜 2.生產線之管理、設備維修、物料管理、人員管理等日常管理事宜 3.有關光電產品之產能規劃、生產目標等之生產管理事宜 4.光電產品製造設備設計及規劃 5.公司內部使用機械加工業務，包括車工、銑工、鐳工、組立等生產作業 6.夾治具及備品製作發包、採購
研 究 發 展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薄膜相關新產品之研究發展事宜 2.精密加工之研究發展相關事宜
電 腦 儲 存 媒 體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相關產品在國內、外市場之客戶開發、訂單接洽、行銷事宜 2.客戶服務、客訴處理及市場情報回饋等國內外業務事項 3.負責營業單位產品及代理產品之銷售推展 4.供應商開發、訂單管理、採購跟催協調等採購事宜 5.產銷協調、排程、出貨及收款事宜 6.進出口業務 7.光電產品測試
安 全 衛 生 暨 廠 務 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關於公司動力系統之維護 2.各項工程發包施工、控管與驗收事宜 3.有關各項生產外在條件之維護與控管 4.環保業務之辦理與推展 5.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工作辦理與推展 6.有關上級交辦事項、總務業務推展、辦理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95年04月1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祁姓	92.12.13 (註1)	三年	92.12.13	-	-	-	-	47,299	0.01%	-	-	美國紐約科技大學電子物理博士 交通大學副校長 教育部卓越計畫-「建構兆位元紀元之光電科技」計畫總主持人	-	-	-	
董事	邱丕良	92.12.13	三年	72.09.22	9,653,409	2.52%	11,405,249	2.63%	-	-	-	-	交大電子物理系畢業 交大電子物理研究所肄	巨擘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巨擘科技(股)公司區外分公司經理人 陸聯精密(股)公司董事長 巨擘先進(股)公司董事長 臻邑工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臻利工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PRINCO (BVI) HOLDINGS 董事長 駿業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駿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宏發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格物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欣欣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	-	-
董事	宏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明峰	92.12.13	三年	89.12.18	37,249,496	9.73%	40,974,445	9.45%	-	-	-	-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永威財務顧問(股)公司合夥人 泰視科技(股)公司監察人(英屬蓋曼群島商台灣特別機會基金有限公司 III 法人代表) 宸遠科技(股)公司董事(英屬蓋曼群島商台灣特別機會基金有限公司 III 法人代表) 巧新科技工業(股)公司 董事 文麥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泰藝電子(股)公司 董事	-	-	-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浩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瑩哲	92.12.13	三年	89.12.18	393,490	0.10%	432,838	0.10%	-	-	-	-	台大機械研究所畢	巨擘科技(股)公司計劃主持人 巨擘先進(股)公司監察人 浩景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董事	高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世傑	92.12.13	三年	92.12.13 (註2)	1,366,200	0.36%	1,502,819	0.35%	-	-	-	-	台大機械研究所畢	巨擘科技(股)公司數位光碟部 及研發部主管 巨擘先進(股)公司董事 高昕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	-	-
獨立董事	施大邵	92.12.13	三年	92.12.13	-	-	-	-	-	-	-	-	美國紐約長島大學經濟學碩士 中華開發信託(股)公司 執行副總經理 中華創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永裕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全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中科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元太科技工業(股)公司董事 聚和國際(股)公司獨立董事 兆伸電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獨立董事	趙正雄	92.12.13	三年	92.12.13	-	-	-	-	-	-	-	-	淡江大學商學系畢 交通銀行新加坡分行 總經理 交通銀行新竹科園分行 經理	-	-	-	-
監察人	邱淑娟	92.12.13	三年	89.12.18 (註3)	4,517,638	1.18%	4,969,401	1.15%	3,425,399	0.79%	-	-	巨擘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	-	-	-
監察人	源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鏗鏘	92.12.13	三年	92.12.13 (註4)	439,160	0.11%	483,075	0.11%	-	-	-	-	源發五金公司負責人 源發建設公司負責人	-	-	-	-
獨立監察人	簡志興	92.12.13	三年	92.12.13	176,610	0.05%	194,270	0.04%	98,053	0.02%	-	-	台北商專財稅科畢 省屬行庫輔導中心會計師、科長 皓大公司總經理	圓神出版事業機構總經理	-	-	-

註1：董事長係於93.02.01生效就任。

註2：高昕投資有限公司自91.06.22起擔任本公司監察人，復於92.12.13於擔任本公司董事。

註3：邱淑娟自89.12.18起擔任本公司法人監察人「宏發投資(股)公司」之代表人，復於92.12.13以自然人身分擔任本公司之監察人。

註4：源美投資有限公司自89.12.18起擔任本公司董事，復於92.12.13擔任本公司監察人。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95年04月17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宏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邱丕良
浩景投資有限公司	施瑩哲、施瑩達、陳慧如、施陳櫻緞、施怡安
高昕投資有限公司	高世傑、張蘭玲、高秉靖、高旻儀、高昕儀
源美投資有限公司	郭清壽、莊清美、莊鏗鏘、郭昀婷、郭愷傑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 商務、法律、財務或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 作經驗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備註 (註2)
			1	2	3	4	5	6	7	
祁姓		✓	✓	✓	✓	✓	✓	✓	✓	-
邱丕良		✓			✓			✓	✓	-
宏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明峰		✓	✓	✓			✓	✓		-
施大邵		✓	✓	✓	✓	✓	✓	✓	✓	1家
趙正雄		✓	✓	✓	✓	✓	✓	✓	✓	-
浩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瑩哲		✓		✓	✓	✓	✓	✓		-
高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世傑		✓		✓	✓	✓	✓	✓		-
邱淑娟		✓	✓		✓	✓	✓	✓	✓	-
源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鏗鏘		✓	✓	✓	✓	✓	✓	✓		-
簡志興		✓	✓	✓	✓	✓	✓	✓	✓	-

註1：各董事、監察人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之受僱人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其兼任母公司或子公司之獨立董事、獨立監察人者，不在此限。
- (2) 非直接或間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3) 非前二項人員之配偶或其二親等以內直系親屬。
- (4)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
- (5) 非與公司有財務、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6) 非為最近一年內提供公司或關係企業財務、商務、法律等服務、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7) 非為公司法第二十七條所訂之法人或其代表人。

註2：擔任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者，如有兼任其他公司獨立董事或獨立監察人情事，應備註說明兼任家數。

2.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5年04月17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邱丕良	73.03.28	11,405,249	2.63%	-	-	-	-	請參閱第8頁之表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請參閱第8頁之表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	-
副總經理	陳聯彬	82.07.12	1,027,901	0.24%	-	-	-	-	台大化工系畢	Princo America Corp.總經理	-	-	-
數位光碟部及研發部主管	高世傑	84.04.01	64,960	0.01%	-	-	-	-	請參閱第8頁之表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請參閱第8頁之表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	-	-
刻版小組主管	陳炳輝	82.07.12	167,705	0.04%	83,049	0.02%	-	-	中山大學化研所畢	-	-	-	-
廠務部副主管	陳正雄	88.08.01	342,016	0.08%	22,109	0.005%	-	-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機研所畢	巨擘先進(股)公司監察人	-	-	-
工具部副主管	黃一生	86.04.01	132,111	0.03%	-	-	-	-	國立高雄工專	巨擘科技(股)公司高雄廠工廠負責人	-	-	-
稽核主管	傅偉成	91.07.01	21,999	0.005%	-	-	-	-	淡江大學會計系 勤業會計師事務所 志信運輸倉儲財會經理 好樂迪(股)公司財務處協理	-	-	-	-
財務及會計主管	謝秀瑩	92.06.01	11,769	0.003%	-	-	-	-	紐約州立大學經濟系碩士	-	-	-	-

3.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之酬金

94 年度；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車馬費 (註 1)		報酬		盈餘分配 之董事酬勞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四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		取得員工認股 權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 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			本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 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 所 有公 司	本 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 所 有公 司	本公 司	合 併報 表內 所 有公 司	
								現 金 紅 利	股 數	市 價	金 額	現 金 紅 利	股 數									市 價
董事長	祁姓	215	262	7,600	7,600	-	-	-	-	-	-	-	-	-	7,815	7,862	(0.48)	(0.48)	-	-	-	-
董事	邱丕良																					
董事	宏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張明峰																					
獨立 董事	施大邵																					
獨立 董事	趙正雄																					
董事	浩景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施瑩哲																					
董事	高昕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高世傑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人數	
	9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6	6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1	1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7	7

註 1：車馬費部分係支付予法人之代表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94 年度；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車馬費 (註 1)		報酬		盈餘分配之 監察人酬勞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		其他報酬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 司
監察人	邱淑娟	63	63	3,000	3,000	-	-	3,063	3,063	(0.19)	(0.19)	-	-
監察人	源美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鏗鏘												
獨立 監察人	簡志興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人數	
	9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3	3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0	0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0	0
1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3	3

註 1：車馬費部分係支付予法人之代表人。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4 年度；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		獎金及 特支費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								前三項總額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 憑證數額		其他報酬 (註1)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 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現金 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 紅利	股票紅利											
總經理	邱丕良	11,156	11,156	-	-	-	-	-	-	-	-	-	-	11,156	11,156	(0.69)	(0.68)	-	-	341	-
副總經理	陳聯彬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人數	
	94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0	0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1	1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1	1
1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0	0
50,000,000 元以上	0	0
總計	2	2

註1：其他報酬係房屋租金。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	邱丕良	-	-	-	-	-	-
	副總經理	陳聯彬						
	數位光碟部及研發部主管	高世傑						
	刻版小組主管	陳炳輝						
	廠務部副主管	陳正雄						
	工具部副主管	黃一生						
	稽核主管	傅偉成						
	財務及會計主管	謝秀瑩						

4.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93年度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94年度酬金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董事	0.37%	0.37%	(0.48%)	(0.48%)
監察人	0.15%	0.15%	(0.19%)	(0.1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61%	0.61%	(0.69%)	(0.68%)

以上酬金係依公司章程、相關管理辦法、董事會決議等相關程序訂定給付。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94 年度		95 年截至 4 月 17 日止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祁 姓	-	-	-	-
董事兼總經理	邱丕良	1,751,840	-	-	-
董事	宏發投資(股)公司	3,724,949	-	-	-
董事	浩景投資有限公司	39,348	-	-	-
董事	高昕投資有限公司	136,619	-	-	-
獨立董事	趙正雄	-	-	-	-
獨立董事	施大邵	-	-	-	-
監察人	邱淑娟	451,763	-	-	-
監察人	源美投資有限公司	43,915	-	-	-
獨立監察人	簡志興	17,660	-	-	-
副總經理	陳聯彬	100,445	-	-	-
數位光碟部 及研發部主管	高世傑	20,905	-	-	-
刻版小組主管	陳炳輝	15,245	-	-	-
廠務部副主管	陳正雄	31,092	-	-	-
工具部副主管	黃一生	16,010	-	-	-
稽核主管	傅偉成	21,999	-	-	-
財務及會計 主管	謝秀瑩	11,069	-	-	-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四) 公司、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94年12月31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322,130,414	95.98%	875,628	0.26%	323,006,042	96.24%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8,028,335	40.55%	-	-	8,028,335	40.55%
Princo(BVI)Holdings Ltd.	3,500,000	100.00%	-	-	3,500,000	100.00%
Princo America Corp.	1,000,000	100.00%	-	-	1,000,000	100.00%
Princo Switzerland. A.G.	1,600	80.00%	-	-	1,600	80.00%
Princo Middle East FZE	1	100.00%	-	-	1	100.00%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4,500	0.45%	-	-	4,500	0.45%

註：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三、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4.01	50	420,000	4,200,000	394,084	3,940,839	現金增資 112,000 仟元	無	註 1
94.12	10	450,000	4,500,000	433,492	4,334,922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4,084 仟元	無	註 2

註 1：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3.12.10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5462 號函核准。

註 2：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94.10.28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48348 號函核准。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1)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433,492,248	16,507,752	450,000,000	註 2

註 1：本公司於 94 年 1 月 20 日上櫃。

註 2：94 年 11 月 21 日經股東會決議修改章程，提高額定股本為 6,000,000 仟元，分為 60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惟截至民國 95 年 5 月尚未完成變更登記。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股東結構

95年04月17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50	3,546	15	3,611
持有股數	-	-	220,289,520	133,596,909	79,605,819	433,492,248
持股比例	-	-	50.82%	30.82%	18.36%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95年04月17日

持 股 分 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745	299,208	0.069%
1,000 至 5,000	1,138	2,738,825	0.632%
5,001 至 10,000	449	3,107,163	0.717%
10,001 至 15,000	339	3,909,029	0.902%
15,001 至 20,000	148	2,577,831	0.595%
20,001 至 30,000	192	4,604,894	1.062%
30,001 至 40,000	110	3,829,671	0.883%
40,001 至 50,000	83	3,710,625	0.856%
50,001 至 100,000	172	12,329,857	2.844%
100,001 至 200,000	118	17,016,589	3.926%
200,001 至 400,000	56	16,062,244	3.705%
400,001 至 600,000	18	8,504,200	1.962%
600,001 至 800,000	10	6,607,200	1.524%
800,001 至 1,000,000	6	5,661,540	1.306%
1,000,001 以上	27	342,533,372	79.017%
合 計	3,611	433,492,248	100.000%

2.特別股：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95 年 04 月 17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駿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240,775	9.514%
宏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974,445	9.452%
駿業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461,658	9.334%
欣欣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117,233	9.254%
格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894,589	5.512%
英屬開曼群島商台灣特別機會基金有限公司 II		18,731,806	4.321%
花旗銀行受託保管元富證券香港公司投資專戶		16,848,699	3.887%
英屬蓋曼群島商台灣特別機會基金有限公司 III		15,766,299	3.637%
英屬開曼群島商昆仲亞洲資本公司		12,962,555	2.990%
精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96,699	2.952%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93 年度 (94 年分配)	94 年度 (95 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 95 年 5 月 10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追溯調整前	未上市(櫃)	46.50
追溯調整後			未上市(櫃)	42.27	25.2
最低		追溯調整前	未上市(櫃)	16.00	17.0
		追溯調整後	未上市(櫃)	14.55	17.0
平均		追溯調整前	未上市(櫃)	26.56	20.92
		追溯調整後	未上市(櫃)	24.31	20.92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30.36	24.26	24.11 (註 6)
	分 配 後		30.36	註 2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22,292,248	433,093,344	433,492,248
	每股 盈餘	追溯調整前	5.48	(3.76)	(0.16) (註 6)
		追溯調整後	4.97	註 2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1.0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項 目	年 度			
	93 年度 (94 年分配)	94 年度 (95 年分配)	當年度截至 95 年 5 月 10 日	
投資報 酬分析 (註 1)	本益比	未上市(櫃)	(7.06)	-
	本利比	未上市(櫃)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	-

註 1：本公司於 94 年 1 月 20 日上櫃。

註 2：94 年度虧損撥補案，經 95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每股淨值及每股盈餘為 95 年第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往虧損
- (3)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 (4)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 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 95% ~ 99.99%，員工紅利 0.01% ~ 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 0.01% 時，其分派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之上限。

第廿條之一：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擬分派之股利總額 50% 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時董事會得視需要變更，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不擬配發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第十六條：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不論營業盈虧，合計每年不得超過新台幣三千萬元，授權董事會核定之。

第十九條：本公司每年依損益表中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前之稅前淨利之 5% 範圍內，於損益表中提列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並得分年分次發放。授權董事會辦理所有相關事宜。

前項經營績效獎金之金額應與第二十條規定之員工紅利之金額合計，其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二十條規定員工紅利之上限。

第二十條：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提繳稅款
- (2)彌補以往虧損
- (3)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 (4)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5)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 95% ~ 99.99%，員工紅利 0.01% ~ 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 0.01% 時，其分派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之上限。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等資訊：

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不擬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本公司 93 年度盈餘分配案原經 94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擬議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嗣於 94 年 6 月 25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員工紅利現金 39,412 元。復於 94 年 9 月 30 日董事會擬議變更，不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於 94 年 11 月 21 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通過變更。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四、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五、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六、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七、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八、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參、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以離子蒸著法(PVD-PHYSICAL VAPORDEPOSITION)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就需防腐蝕(耐酸鹼、耐氧化)耐磨耗之零件或物件(如工具、刀具、模具)作被覆處理及其成品之銷售。
- B. 前項有關之真空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C. 光儲存媒體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D. 光儲存媒體製造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
- E. 前各項產品之工程規劃、組裝、測試、技術諮詢顧問及技術維修業務。
- F. 兼營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之進出口、國際貿易業務。
- G.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限區外經營)。

2. 各產品占營業總額比重

項 目	93 年度	94 年度
光電產品及設備	97.70%	97.11%
鍍膜加工(COATING)	2.30%	2.89%

3. 本公司目前產品

- A. 以離子蒸著法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對各式工具作被覆處理。
- B. 各種光電產品及系統與整廠輸出等。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 需潤滑功能之零配件。
- B. 高密度光電產品，系統及製造設備。
- C. 研發 PCB 刀具專用鍍膜。
- D. 多金屬元素合金鍍膜。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光儲存市場已進入成熟時期，產品價格大眾化，由CD-R與DVD系列等相關產品，如DVD-R、DVD-RW、DVD+R、DVD+RW各自依不同應用，並存於市場上。

B. 鍍膜加工(COATING)

九十四年工具鍍膜代工整體市場呈現加工量增加但價格下跌趨勢，主要是因競爭者逐漸加入市場，市場競爭激烈所致，但就市場需求情形來看，工具、刀具、模具市場價格上揚，以致使用者更注重使用壽命情況下，鍍膜成為其不可或缺的主要選擇之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上游產業為塑膠原料，染料，保護膠，黏著劑及靶材等原料供應商。中游包括光儲存媒體之製造商。下游產業則包括資訊產品行銷業者，多媒體及軟體業者，政府機關，金融機構，醫療院所與一般消費者等。

B. 鍍膜加工(COATING)

上游產業為鍍膜設備技術供應商及鈦原料供應商。中下游產業基本上範圍極廣，舉凡塑膠、五金、機械、電子等，均與模具金屬加工脫離不了關係。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光電產品將持續往高容量發展，下一世代之藍光碟片，因有規格之爭，更增加消費者之不確定性。CD系列產品與DVD系列產品，將各自持續成長。

市場競爭者中，去年大家都面臨原料短缺，成本上升之競爭壓力。今年市場重整後，將會逐漸改善。本公司將調整產品組合，以期創造較高之毛利。

B. 鍍膜加工(COATING)

鍍膜在工具、刀具、模具等是關係其品質好壞之一項重要因素，台灣工具鍍膜價格已極低於歐、美、日本等先進國家，品質則接近歐、美、日本。唯有不斷對技術改善、研發創新品質符合市場需求，方能與客戶共同開拓國際工具、刀具市場。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4 年度	95 年度第一季
研發費用	364,353	98,917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高記錄密度、高倍速系列產品之開發及量產技術提昇。

B. Helica 鍍膜：具有高硬度、高耐氧化溫度及低磨擦系數等優點，適合鑽頭、銑刀等切削工具使用。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發展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配合消費者需求，隨時掌握市場訊息，以靈活配置產品線，持續利用自有品牌貼近市場的優勢，避開競爭激烈之 OEM 市場，掌控銷售通路，形成市場區隔，並往高獲利之產品市場發展，以提升毛利率及市場占有率。

B. 鍍膜加工(COATING)

有效運用新竹及高雄兩廠作最佳產能利用，並加強品質再提升、縮短交期、

降低成本、提昇服務與整體競爭力。

2. 長期發展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持續拓展新的銷售據點，拓展自有品牌「Princo」之形象與價值，配合既有銷售據點擴大市占率，並遏止仿冒品對我們已有市場之干擾，確實掌控銷售通路，並加強對市場訊息的掌握度，提高因應市場變化的能力。

B. 鍍膜加工(COATING)

- (1) 逐漸建立自主工具鍍膜之開發設計能力。
- (2) 建立飾品、零件等鍍膜設備大量生產能力。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年度 分佈地區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營收總額 (仟元)	比率	營收總額 (仟元)	比率
外銷	10,605,918	91.93%	8,058,666	90.80%
內銷	930,569	8.07%	816,964	9.20%
合計	11,536,487	100.00%	8,875,630	100.00%

(B) 鍍膜加工(COATING)

年度 分佈地區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營收總額 (仟元)	比率	營收總額 (仟元)	比率
外銷	20,741	7.65%	13,136	4.97%
內銷	250,476	92.35%	251,430	95.03%
合計	271,217	100.00%	264,56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光電產品於全球製造商中占相當之比例，長期而言本公司可樂觀地預估，經歷本波市場的調整後，本公司將進一步擴大市場占有率；工具鍍膜加工自高雄廠加入營運後，不少舊客戶紛紛主動回籠，部份產品市占率逐漸升高，而原來高占有率產品仍持續保持。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光電產品及設備之生產與銷售，近年來隨著 DVD 燒錄機與家用錄影系統價格下跌與普及率提高，以及網際網路應用頻率提高，使得光碟片的需求大為增加，有關全球光碟片的供需情形，今年預期需求量仍持續成長。

B. 鍍膜加工(COATING)：

本公司工具鍍膜加工主要應用的種類包括工具、刀具、模具、飾品、五金、零件等，鍍上 TiN、TiCN、TiALN、ALTiN、WCC、CrN、ALCrN、DLC、Helica 等各種薄膜；應用工業包括五金、機械、螺絲、螺帽、緊固件、齒輪、化工、電子、汽車、模具等，故需求性會逐漸擴大及普遍。

工具部之主要設備供應商，其全球鍍膜加工中心逐漸增加，九十四年已超過七十個，顯見全球工具鍍膜市場仍然持續成長。

台灣部份工具、刀具、模具除內部需求外，許多有能力的製造廠漸漸將目標指向國際舞台，鍍膜恰是扮演一個決定勝敗的重要因素。

4.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光電產品及設備：

	因素分析	分析說明
有利	1. 產品應用範圍廣	可寫記錄型光碟片具有儲存容量大之優勢，且近年來隨著網路應用快速發展，許多網站提供程式、音樂、遊戲及影片等資訊或娛樂內容的下載，有極強的複製需求，帶動可寫記錄型光儲存媒體市場的成長。
	2. 光碟機價格下滑	光碟機與燒錄機的價格快速下滑，亦刺激了可寫記錄型光碟片的市場需求。
	3. 量產技術純熟	本公司生產已達經濟規模。藉由製程調整與原料成本之控管，及技術人員不斷之改善效率，同時降低成本。
不利	1. 進入障礙低，競爭激烈	致力於改良精進生產製程，以提昇產品良率，降低產品單位成本，並彈性調整各式製程，以配合消費者之需求變化。
	2. 原料價格波動	原油價格波動更為原料供應增加價格上漲之理由，今年預計有新原料生產線投產，應可降低短缺之情形。
	3. 高額之專利權利金	除降低單位物料成本外，本公司亦尋求適當之授權管道，以合理之專利權授權成本生產相關產品，並發展自有專利，以提昇授權談判之籌碼。

B. 鍍膜加工(COATING)：

	因素分析	分析說明
有利	1.技術優勢	本公司工具部鍍膜擁有世界最大工具鍍膜廠商之技術支援，加上在台灣工具鍍膜 20 年以上的經驗，每天處理各式工具、刀具、模具、零件等數萬件，獲得客戶高度肯定。
	2.高效率生產	四班二十四小時全年生產，擁有二十四小時交件之製程能力，品質高且符合客戶需求。
	3.產品線豐富	本公司工具鍍膜除品質高、交期快外，TiN、TiCN、TiALN、ALTiN、ALCrN、ALCrSiN、WCC、DLC、CrN 等各種鍍膜均能滿足客戶的需求。
不利	1.同業惡性競爭	市場上仍然有競爭者加入，並不計成本想取得市場，此影響到長期獲利及發展。 因應對策：改善製程、提升品質、降低成本並開發新產品作差異化。

(二) 主要產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光電產品及設備：

光電產品與系統：適用於各類資料之儲存及備份(BACKUP)，如銀行之交易、往來記錄、個人之醫療記錄、病歷表、監視器之即時錄影儲存等。而因其與音樂光碟、電腦用光碟機之規格相符，且與一般之影音播放機完全相容，因此亦適用於一般之消費市場。如電影紀錄、影像檔案、公司資訊及電子購物等。

其產製過程為：以射出成形機射出基板，再塗佈記錄用之記錄層，再鍍上反射層、保護層，DVD 再經貼合，最後加上印刷、包裝。

2. 鍍膜加工(COATING):

主要產品為 TiN、TiCN、TiALN、ALTiN、ALCrN、Helica、CrN、WCC、DLC、Diamond 等之表面超硬、潤滑膜被覆處理，其最重要之用途為提高刀具、工具、模具零件之壽命及增加其附加價值。其產製過程為在高真空系統中，加入適當之原料與通入所需之反應氣體，使其在刀具、模具表面形成超硬薄膜或潤滑性、裝飾、抗腐蝕、抗沾黏等多功能膜。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原料來源		供應狀況
	國內	國外	
鈦	✓		正常
PC 粒	✓	✓	正常
染料、氟化醇		✓	正常
保護膠、黏合膠	✓	✓	正常
合金靶		✓	正常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SB	1,330,738	12.21%	1,048,570	11.91%
SD	2,267,453	20.80%	453,373	5.15%
SY	30,289	0.28%	1,710,540	19.43%

2. 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PA	2,585,583	45.73%	1,387,637	23.60%
PB	509,346	9.01%	1,626,236	27.66%
PU	953,892	16.87%	1,447,640	24.62%
PAB	631,071	11.16%	825,628	14.04%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箱/盒/桶/仟 pcs/仟件/新台幣仟元

生產 量 值 主 要商品 (或部門別)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產 能	產 量	產 值
光電產品及設備	1,927,167	1,927,167	6,572,890	2,055,131	2,055,131	8,543,968
鍍膜加工 (COATING)	9,081	9,081	120,642	9,783	9,783	142,946
合 計 (註)	-	-	6,693,532	-	-	8,686,914

註：由於主要產品計算單位各異，不適宜合併計算產能及產量。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箱/盒/桶/仟 pcs/仟件/新台幣仟元

銷售 主 要 商 品 (或部門別)	年度	九十三年度				九十四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電產品及設備		123,117	930,569	1,828,637	10,605,918	198,132	816,964	2,012,243	8,058,666
鍍膜加工 (COATING)		9,054	250,476	29	20,741	9,764	251,430	20	13,136
合 計(註)		-	1,181,045	-	10,626,659	-	1,068,394	-	8,071,802

註：由於主要產品計算單位各異，不適宜合併計算銷量。

三、從業員工資料

單位：人；%

年 度		93 年度	9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95 年 5 月 10 日
員 工 人 數	主 管	15	14	14
	工 程 師	22	22	23
	銷售工程師	9	10	10
	行政助理	31	35	35
	技 術 員	284	282	274
	助理技術員	142	147	145
	合 計	503	510	501
平均服務年資		5.1	5.9	6.2
平均年 齡		31.3	32.2	32.8
學 歷 分 布 (%)	博 士	1.4	1.4	1.4
	碩 士	5.8	5.9	6.2
	大 專	40.8	38.8	38.5
	高 中	44.7	45.5	44.9
	高中以下	7.3	8.4	9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總額：

本公司於民國 94 年 10 月接獲新竹市政府就民國 94 年 6 月新竹市環保局稽查本公司排放管道(P012)進行 THC 檢測工作，檢測結果發現 THC 排放量已超出操作許可核定之排放值，新竹市環保局依違反「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第 21、23 條及「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24 條第 2 項之規定處新台幣 10 萬元罰款。

(二) 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改善計劃：本公司檢討防制設備之處理效率及物料回收設施後，於 94 年 9 月再次檢測，THC 排放量已在操作許可核定之排放值內。
2. 未來三年預計環保資本支出：無。

(三) 本公司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相關資訊：

1.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相關情況如下：

	清查中	改善中	已完成
產品 1 項	0	0	1
零組件 15 件	0	0	15
供應商 31 家	0	0	31

2. 本公司因應歐盟環保指令(RoHS)進度為 100%。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各項福利措施及退休金制度敘述如下：

- A. 本公司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員工福利活動，員工除享有勞、健保、退休金給付等一般福利外，另實施贊助員工進修、社團活動、員工慶生、婚喪補助、三節獎金等各項福利。
- B. 本公司員工依法令規定參加勞工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員工依工作性質及需要投保意外險，並於出差期間投保平安險等多重保障。
- C. 本公司提供部分員工宿舍。

2. 進修訓練制度：

本公司之進修訓練制度分職前訓練及在職訓練。職前訓練方面：包括公司文化、理念及公司制度之介紹，並於試用期間，由各單位安排訓練計畫，以幫助新進人員早日熟悉工作環境。在職訓練方面：實施勞工衛生安全教育訓練，各單位亦得依實際需

要提出教育訓練申請，經權責主管核准後實施。

本公司亦鼓勵員工參加外部舉辦之在職進修、特定技能專業訓練等，以提升在職員工職務所需專業技能。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依法成立退休金專戶，每月按薪資總額之 2% 提撥，並組成勞工退休金監督委員會。退休金之申請給付標準及給付方式等，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另 94 年 7 月 1 日起，依法為選擇新制員工及 94 年 7 月 1 日以後到職新進員工，每月按提繳工資等級提撥 6% 新制退休金至員工個人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任何勞資爭議狀況發生，以及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損失之情事，對於各項員工權益亦遵循相關法令規定，以善盡維護之責。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請參閱第 53~54 頁及第 66 頁。

肆、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一) 現金增資之核准日期及文號：

中華民國 93 年 12 月 10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 0930155462 號函核准，並於同日輸入資訊申報網站。

(二) 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1,120,000 仟元。

(三) 資金來源：

現金增資 11,200 仟股，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50 元，募集資金新台幣 560,000 仟元，加計銀行融資及自有資金 560,000 仟元，共計取得資金 1,120,000 仟元。

(四) 現金增資計畫項目及預計資金運用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	九十四年度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廠房擴充及週邊設備	62,831	20,599	41,882	350
生產設備擴充	1,057,169	317,151	634,301	105,717
合計	1,120,000	337,750	676,183	106,067

二、 執行情形：

(一) 計畫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所需資金總額	期間	支用金額		執行進度	
			預定	實際	預定	實際
廠房及週邊設備、生產設備擴充	1,120,000	94年第一季	337,750	338,000	30.15%	30.17%
		94年第二季	676,183	541,000	60.37%	48.31%
		94年第三季	106,067	90,000	9.48%	8.04%
		94年第四季	-	45,000	-	4.02%
		95年第一季	-	95,000	-	8.48%
		合計	1,120,000	1,109,000	100.00%	99.02%

(二) 效益評估

本公司 93 及 94 年度實際產銷數量及銷售值詳如下表：

單位：箱/盒；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產量	銷量	銷值	成長率(%)		
					產量	銷量	銷值
93年	光電產品	1,927,167	1,951,754	11,536,487	6.64%	13.25%	(23.06%)
94年	光電產品	2,055,131	2,210,375	8,875,630			

由上表可知本公司增資後，產銷數量分別較前一年度成長 6.64% 及 13.25%，顯示現金增資用以購置之生產設備已有效提升產能，效益將逐步顯現。

單位：箱/盒；新台幣仟元

項目	93年度	94年度	成長率	說明
固定資產	15,407,295	16,155,440	4.86%	係因94年度廠房及週邊設備、生產設備擴充。
營業收入淨額	10,899,491	8,803,421	(19.23%)	主係因94年度市場過度競爭，光電產品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導致營業收入減少。
營業成本	8,566,636	9,365,161	9.32%	係因本期銷售數量增加所致。(唯因產品單價下滑，致使營收反而減少)
營業淨利(損)	1,409,643	(1,489,595)	(205.67%)	係因本期營業收入減少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伍、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95年第一 季財務資料 (註3)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流動資產		2,474,812	2,466,974	4,469,406	5,301,359	5,434,766	5,238,298
基金及投資		2,571,020	3,201,904	4,148,035	4,189,467	4,164,599	4,197,090
固定資產		3,899,659	3,711,500	9,867,688	12,016,900	10,952,949	10,634,289
無形資產		9,581	6,322	5,191	4,928	3,485	3,499
其他資產		446,184	584,371	646,795	966,633	1,573,470	1,613,200
資產總額		9,401,256	9,971,071	19,137,115	22,479,287	22,129,269	21,686,37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841,179	3,657,838	6,792,347	7,497,661	8,272,387	8,179,931
	分配後	3,841,179	4,040,796	7,175,629	7,497,661	(註2)	(註2)
長期負債		538,291	498,195	2,435,248	3,316,101	3,273,037	2,987,650
其他負債		11,504	13,645	19,841	42,203	66,090	69,2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4,390,974	4,169,678	9,247,436	10,855,965	11,611,514	11,236,868
	分配後	4,390,974	4,552,636	9,630,718	10,855,965	(註2)	(註2)
股本		3,648,838	3,828,838	3,828,838	3,856,088	4,334,922	4,334,922
資本公積		735,154	913,160	913,160	913,160	967,076	967,07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619,093	1,084,930	5,135,969	6,852,759	5,225,318	5,156,281
	分配後	619,093	701,972	4,752,687	6,852,759	(註2)	(註2)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	-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7,197	(17,707)	18,307	20,536	21,918	22,708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	(7,828)	(6,595)	(19,221)	(31,479)	(31,479)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010,282	5,801,393	9,889,679	11,623,322	10,517,755	10,449,508
	分配後	5,010,282	5,418,435	9,506,397	11,623,322	(註2)	(註2)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九十四年度尚未經股東會決議盈虧撥補。

註3：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截至95年第一季財務資料(註2)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營業收入		5,220,980	4,582,636	10,631,446	10,899,491	8,803,421	2,900,355
營業毛利		(265,146)	714,788	4,232,685	2,476,437	(452,289)	69,927
營業損益		(915,470)	224,446	3,337,535	1,409,643	(1,489,595)	(218,31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441,406	226,629	887,577	674,757	112,481	203,29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87,713)	(143,297)	(273,941)	(264,793)	(612,452)	(83,722)
繼續營業部門 稅前損益		338,223	307,778	3,951,171	1,819,607	(1,989,566)	(98,750)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328,719	465,837	4,433,997	2,100,072	(1,627,441)	(69,037)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 之累積影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328,719	465,837	4,433,997	2,100,072	(1,627,441)	(69,037)
每股盈餘(元)		0.90	1.25	11.58	5.48	(3.76)	(0.16)

註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三)會計師姓名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	查核意見
90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1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2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葉惠心、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93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張志銘	無保留意見
94年度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楊建國、葉惠心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截至95年 第一季財務 資料(註2)	
		90年	91年	92年	93年	94年		
財務 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6.71	41.82	48.32	48.29	52.47	51.8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42.28	169.73	124.90	124.32	125.91	126.36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64.43	68.34	65.80	70.71	65.70	64.04	
	速動比率(%)	43.18	43.92	43.95	32.06	26.77	25.97	
	利息保障倍數	3.47	4.14	34.59	9.28	(5.69)	0.3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60	3.34	5.91	5.68	5.52	7.57	
	平均收現日數	79	109	62	64	66	48	
	存貨週轉率(次)	4.28	4.41	5.28	3.80	2.93	3.3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10	2.12	2.75	3.62	3.92	3.91	
	平均銷貨日數	85	83	69	96	124	10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34	1.20	1.57	1.00	0.77	1.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47	0.73	0.52	0.39	0.53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4.93	5.60	31.07	10.88	(6.30)	(0.06)	
	股東權益報酬率(%)	6.78	8.62	56.52	19.52	(14.70)	(0.66)	
	占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利益(%)	(25.09)	5.86	87.17	36.82	(34.36)	(5.04)
		稅前純益(%)	9.27	8.04	103.20	47.52	(45.90)	(2.28)
	純益率(%)	6.30	10.17	41.71	19.27	(18.49)	(2.38)	
	每股盈餘(元)	0.90	1.25	11.58	5.48	(3.76)	(0.16)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0.50	21.25	66.97	27.69	19.05	6.2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81	64.59	62.82	56.35	53.38	54.18	
	現金再投資比率(%)	5.12	8.63	26.74	8.69	7.97	2.59	
槓 桿 度	營運槓桿度	0.97	4.97	1.40	2.20	(0.32)	(1.84)	
	財務槓桿度	0.87	1.78	1.04	1.18	0.83	0.7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者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94年利息保障倍數較93年減少，並呈現負數，主係營運虧損所致。
2. 存貨週轉率：94年之存貨週轉率下降，主係公司陸續擴增光電產品產能，致本期製成品庫存量大幅增加，存貨金額亦增加所致。
3. 固定資產週轉率：94年較93年減少，主係公司本期營業收入下降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94年較93年減少，主係公司本期營業收入下降所致。
5. 資產報酬率：94年較93年下降，主係營收下降，營運虧損所致。
6. 股東權益報酬率：94年較93年下降，主係94年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下降，致營業收入減少，產生虧損所致。
7.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94年較93年下降，主係94年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下降，致營業收入減少，產生虧損所致。
8. 稅前純益佔實收資本比率：94年較93年下降，主係94年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下降，致營業收入減少，產生虧損所致。
9. 純益率：94年較93年下降，主係本期公司因光電產品售價下跌，毛利率下降所致。
10. 每股盈餘：94年較93年下降，主係本期公司獲利下降，呈現虧損所致。
11. 現金流量比率：94年較93年減少，主係本期因市場競爭壓力增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較93年下降，94年度之獲利下滑，致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流入減少所致。
12. 營運槓桿度：94年較93年減少，主係本期營收大幅減少，獲利下降，營運虧損所致。
13. 財務槓桿度：94年較93年減少，主係本期營收大幅減少，獲利下降，營運虧損所致。

註 1：上開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以上各比率之計算公式，列示於下：

(一)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二)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三)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四)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1-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純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純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五)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六)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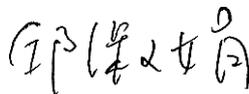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依相關法規規定造送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致遠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經本監察人等核閱，認為尚無不合，予以承認。

監察人：簡志興



邱淑娟



源美投資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莊鏗鏘



中華民國 九 十 五 年 三 月 十 三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DIWAN, ERNST & YOUNG**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9th Floor
International Trade Bldg.
Taipei World Trade Center
333 Keelung Rd., Sec.1
Taipei 110, Taiwan, R.O.C.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333號9樓

Phone: 886 2 2720 4000
Fax : 886 2 2757 605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及現金流量。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四年度及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此 致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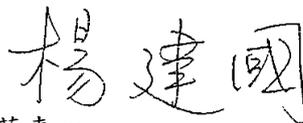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楊建國

會計師： 
葉惠心







中華民國 九十五 年 三 月 十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462,838	2.09	\$ 204,128	0.91	2100	短期借款	四.11	\$ 2,347,144	10.61	\$ 2,969,294	13.2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2	57,294	0.26	90,908	0.40	2120	應付票據		42,071	0.19	42,693	0.19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521,353	2.36	439,090	1.95	2140	應付帳款		546,997	2.47	254,266	1.13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二及四.4及五	503,091	2.27	1,078,161	4.79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2,223,922	10.05	1,666,046	7.41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5	41,017	0.18	43,123	0.19	2170	應付費用		1,274,113	5.76	843,382	3.75
118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四.6及五	107,769	0.49	-	-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1,647	0.51	136,092	0.61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7	3,197,798	14.45	2,847,908	12.67	2260	預收款項		117,777	0.53	18,528	0.0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19	356,518	1.61	500,165	2.23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2	1,601,064	7.24	1,448,814	6.45
1291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流動		150,000	0.68	45,000	0.20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2,694	0.01	3,035	0.01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37,088	0.17	52,876	0.24	2298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流動	二	4,958	0.02	115,511	0.51
	流動資產合計		5,434,766	24.56	5,301,359	23.58		流動負債合計		8,272,387	37.39	7,497,661	33.35
1421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二及四.8					242-	長期利息負債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		4,128,623	18.66	4,153,491	18.48	2421	長期借款	四.12	3,273,037	14.79	3,316,101	14.75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		35,976	0.16	35,976	0.16	28-	其他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4,164,599	18.82	4,189,467	18.64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13	64,849	0.29	40,020	0.18
15-16	固定資產	二及四.9及六					2881	遞延貨項聯屬公司間利益-非流動	二	1,102	-	1,289	0.01
1501	土地		92,872	0.42	92,872	0.41	2888	長期投資貸餘	四.8	139	-	894	-
1521	房屋及設備		2,050,325	9.27	1,929,346	8.58		其他負債合計		66,090	0.29	42,203	0.19
1531	生產設備及儀器		12,472,276	56.36	11,814,366	52.56		負債合計		11,611,514	52.47	10,855,965	48.29
1545	研發設備		890,537	4.02	921,256	4.10	31-	股本	四.14				
1551	運輸設備		13,055	0.06	12,975	0.06	3110	普通股		4,334,922	19.59	3,828,838	17.03
1561	辦公設備		20,670	0.09	17,212	0.08	3140	預收股本		-	-	27,250	0.12
1681	什項設備		615,705	2.78	619,268	2.75	32-	資本公積	四.15				
	成本合計		16,155,440	73.00	15,407,295	68.54	3211	普通股股票溢票		958,404	4.33	904,488	4.02
15x9	減：累計折舊		(5,928,805)	(26.79)	(4,502,879)	(20.03)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0.02	3,274	0.02
1671	加：未完工程		83,511	0.38	76,309	0.34	3260	長期投資		5,398	0.02	5,398	0.02
1672	預付設備款		642,803	2.90	1,036,175	4.61	33-	保留盈餘					
	固定資產淨額		10,952,949	49.49	12,016,900	53.4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6	1,000,282	4.52	790,275	3.52
17-	無形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7	4,225,036	19.09	6,062,484	26.97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	2,018	0.01	3,359	0.01	3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13	1,467	0.01	1,569	0.0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	21,918	0.10	20,536	0.09
	無形資產合計		3,485	0.02	4,928	0.02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13	(31,479)	(0.14)	(19,221)	(0.08)
18-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合計		10,517,755	47.53	11,623,322	51.71
1820	存出保證金		25,116	0.11	12,904	0.06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2,129,269	100.00	\$ 22,479,287	100.00
1838	遞延資產	二	175,170	0.79	139,324	0.6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19	1,261,739	5.70	755,973	3.36							
1887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30,931	0.14	30,931	0.14							
1888	其他	四.10	80,514	0.37	27,501	0.12							
	其他資產合計		1,573,470	7.11	966,633	4.30							
	資產總計		\$ 22,129,269	100.00	\$ 22,479,287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20及五	\$ 9,140,196	103.83	\$ 11,807,704	108.33
4171	減：銷貨退回		(72,154)	(0.82)	(116,081)	(1.06)
4191	銷貨折讓		(264,621)	(3.01)	(792,132)	(7.27)
	營業收入淨額		8,803,421	100.00	10,899,491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二、四.21	(9,365,161)	(106.38)	(8,566,636)	(78.60)
592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二	(6,060)	(0.07)	(115,511)	(1.06)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二	115,511	1.31	259,093	2.38
5910	營業毛(損)利		(452,289)	(5.14)	2,476,437	22.72
	營業費用					
6100	銷售費用		(447,323)	(5.08)	(491,063)	(4.51)
6200	管理費用		(225,630)	(2.56)	(213,837)	(1.96)
6300	研發費用		(364,353)	(4.14)	(361,894)	(3.32)
	營業費用合計		(1,037,306)	(11.78)	(1,066,794)	(9.79)
6900	營業淨(損)利		(1,489,595)	(16.92)	1,409,643	12.93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5,085	0.06	2,101	0.02
71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二、四.8	-	-	645,219	5.92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	-	62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	-	3,821	0.04
7160	兌換利益	二	18,923	0.22	-	-
7480	其他收入		88,473	1.00	23,554	0.2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12,481	1.28	674,757	6.20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297,186)	(3.38)	(219,680)	(2.02)
75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二、四.8	(105,480)	(1.20)	-	-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217)	-	-	-
7560	兌換損失	二	-	-	(4,152)	(0.04)
757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二、四.7	(170,183)	(1.93)	(12,246)	(0.11)
7880	其他支出		(39,386)	(0.45)	(28,715)	(0.2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12,452)	(6.96)	(264,793)	(2.43)
79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1,989,566)	(22.60)	1,819,607	16.70
8110	所得稅利益	二及四.19	362,125	4.11	280,465	2.57
9600	本期淨(損)利		\$ (1,627,441)	(18.49)	\$ 2,100,072	19.27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及四.18				
	本期稅前淨(損)利		\$ (4.59)		\$ 4.31	
	本期淨(損)利		\$ (3.76)		\$ 4.9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合 計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828,838	\$ -	\$ 913,160	\$ 346,875	\$ 4,789,094	\$ 18,307	\$ (6,595)	\$ 9,889,679
民國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43,400	(443,400)	-	-	-
現金股利	-	-	-	-	(382,883)	-	-	(382,883)
員工紅利	-	-	-	-	(399)	-	-	(399)
現金增資	-	27,250	-	-	-	-	-	27,250
民國九十三年年度淨利	-	-	-	-	2,100,072	-	-	2,100,0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2,229	-	2,229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12,626)	(12,626)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28,838	27,250	913,160	790,275	6,062,484	20,536	(19,221)	11,623,322
民國九十三年餘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10,007	(210,007)	-	-	-
現金股利	-	-	-	-	-	-	-	-
員工紅利	-	-	-	-	-	-	-	-
現金增資	112,000	(27,250)	448,000	-	-	-	-	532,7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4,084	-	(394,084)	-	-	-	-	-
民國九十四年度淨損	-	-	-	-	(1,627,441)	-	-	(1,627,44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382	-	1,382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12,258)	(12,258)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334,922	\$ -	\$ 967,076	\$ 1,000,282	\$ 4,225,036	\$ 21,918	\$ (31,479)	\$ 10,517,755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淨(損)利	\$ (1,627,441)	\$ 2,100,072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683,944	1,357,715
各項攤銷	486,385	730,069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	105,480	(649,04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利益)(含報廢損失\$876，帳列其他支出)	1,093	(6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70,183	12,246
呆帳損失	-	8,172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8,028	683,552
應收票據減少	33,614	324,31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2,263)	449,582
應收關係人(增加)減少	379,379	(455,186)
其他應收款減少	2,106	22,219
存貨增加	(520,073)	(1,40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362,119)	(280,46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5,788	(20,080)
應付票據減少	(622)	(21,566)
應付帳款增加	292,731	90,104
應付關係人增加(減少)	557,876	(871,937)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9,249	(8,095)
應付費用增加	430,731	143,273
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341)	(2,319)
遞延貸項聯屬公司間利益減少	(110,740)	(143,74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2,673	9,22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75,661	2,076,20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01,312)	(4,032,406)
處分長期投資收現數	-	860
長期投資增加	(91)	(9,21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2,768	70
電腦軟體成本增加	-	(4,023)
遞延資產增加	(520,890)	(760,37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212)	42,713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105,000)	(45,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6,737)	(4,807,374)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532,750	27,250
發放股東紅利	-	(382,883)
發放員工紅利	-	(399)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622,150)	1,085,480
長期借款增加	109,186	1,826,245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786	2,555,69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58,710	(175,47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04,128	379,6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62,838	\$ 204,128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已資本化之利息)	\$ 289,718	\$ 211,137
本期支付所得稅	\$ 308	\$ 209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數		
固定資產增加數	\$ 676,867	\$ 3,520,970
加：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36,092	647,528
減：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1,647)	(136,092)
現金支付數	\$ 701,312	\$ 4,032,406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601,064	\$ 1,448,81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382	\$ 2,229
資本公積轉增資	\$ 394,084	\$ -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設立，並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開始營業，主要從事於以離子蒸著法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就需防腐蝕耐磨耗之零件或物件作被覆處理及其成品之銷售，及前述有關之真空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儲存媒體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述製造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各項產品及工程規劃、組裝、測試、技術諮詢顧問及技術維修業務等。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521人及504人。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二十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2.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表日未收取或償付之外幣債權或債務，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4.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法，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 長期股權投資

(1) 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五年攤銷。

(2)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折舊性資產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

聯屬公司間順流交易產生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加(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依交易性質列為資產負債表上流動負債或其他負債項目。聯屬公司間逆流交易產生之已(未)實現損益則作為投資損益之加(減)項。

(3) 民國九十三及以前年度，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此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即沖轉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墊款，若有不足沖轉時，則列為負債。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開始，配合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之修訂，對具有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夠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惟若該被投資公司日後獲利，則該利益應先歸屬至本公司，直至本公司原多承擔之損失完全回復為止。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並將其納入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6. 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

(1) 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係以取得成本入帳，並以成本減累計折舊為帳面價值，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設備	三至五十年
生產設備及儀器	一至十年
研發設備	二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九年
什項設備	三至十五年

(2)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或收入及利益。

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一至五年平均攤提。

8. 遞延資產

係線路補助、模具備品及生產用靶材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除生產用之靶材等依生產量估計耗用時間約一至四個月予以攤提外，餘採直線法依一至五年攤提。

9.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0.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股權投資及投資於特定地區之一定產業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2. 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屬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者，按精算結果評估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並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依預期員工平均剩餘約按二十三年採直線法攤銷；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亦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屬確定提撥辦法者，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繳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退休金費用。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13. 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每股盈餘則以本期純益(損)調整加回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股利、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於本期已認列之利息費用及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因轉換而產生之任何其他收入與費用之變動，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及具有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底起之財務報表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除商譽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外，餘就其所規範之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產生減損跡象。若具有減損跡象，則就該資產之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部分，認列減損損失；惟若有證據顯示該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則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並以該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帳面價值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餘額為限，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然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則不得迴轉。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底起之財務報表提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就可能減損之資產衡量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資產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且於提前適用該號公報前之資產減損，不得追溯調整。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淨損、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並未有重大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適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五號「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依新修訂之第五號公報第13段規定認列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本期淨損增加23,780仟元，基本每股盈餘減少0.05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12.31	93.12.31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72	\$472
支票及活期存款	462,366	203,656
合 計	\$462,838	\$204,128

2. 應收票據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票據	\$57,294	\$90,908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57,294	\$90,908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帳款	\$604,053	\$521,790
減：備抵呆帳	(78,000)	(78,000)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700)	(4,700)
淨 額	\$521,353	\$439,090

4.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票據	\$3,631	\$3,011
應收帳款	531,718	1,149,113
合 計	535,349	1,152,124
減：沖減長期投資貸餘	(32,258)	(73,963)
淨 額	\$503,091	\$1,078,161

5. 其他應收款

	94.12.31	93.12.31
應收退稅款	\$38,959	\$38,974
其他應收款	2,058	4,149
合 計	\$41,017	\$43,123

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4.12.31	93.12.31
應收帳款	\$237,396	\$-
減：沖減長期投資貸餘	(129,627)	-
淨 額	\$107,769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帳齡超過原授信期間，依規定轉列其他應收款。

7. 存貨淨額

	94.12.31	93.12.31
原 料	\$170,239	\$164,657
物 料	28,459	22,318
在 製 品	210,294	271,637
半 成 品	44,565	44,026
製 成 品	2,967,046	2,376,463
在途存貨	14,663	36,093
合 計	3,435,266	2,915,194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37,468)	(67,286)
淨 額	\$3,197,798	\$2,847,908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上項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上列存貨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保總額分別為2,036,000仟元及2,080,000仟元。

8. 長期股權投資

94.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巨擘先進(股)公司	普通股	322,130,414股	\$4,014,536	95.98%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股	102,319	40.55%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普通股	1,600股	-	80.00%
Princo America Corp.	普通股	1,000,000股	-	100.00%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普通股	1股	11,768	100.0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股	-	100.00%
小 計			4,128,623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股	35,976	0.45%
合 計			\$4,164,599	

93.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巨擘先進(股)公司	普通股	322,123,414股	\$4,060,675	95.98%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股	82,492	40.55%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普通股	1,600股	-	80.00%
Princo America Corp.	普通股	1,000,000股	-	100.00%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普通股	1股	-	100.00%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普通股	1股	10,324	100.00%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股	-	100.00%
小 計			4,153,491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股	35,976	0.45%
合 計			\$4,189,467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收益分別為(105,480)仟元及645,219仟元。另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國外被投資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其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分別增加1,382仟元及2,229仟元。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已呈負數者，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項，若其相對之應收帳款餘額不足沖抵時則列為其他負債-長期股權投資貸餘項下。茲列示如下：

	94.12.31	93.12.31
Princo America Corp.	\$31,950	\$59,146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9,251	8,896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120,823	6,815
合 計	162,024	74,857
減：應收關係人款項	(32,258)	(73,96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29,627)	-
長期股權投資貸餘	\$139	\$894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於民國九十二年申請清算，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另本公司之子公司-巨富投資(股)公司、巨利投資(股)公司、巨擘投資(股)公司、巨鑫投資(股)公司、鴻圖投資(股)公司、傑出投資(股)公司、彬彬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辦理清算，並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清算完結、分配剩餘財產，依法提請該公司之股東會承認通過，並正式向法院及國稅局申報清算完結中。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日止，巨富投資(股)公司、巨利投資(股)公司、傑出投資(股)公司、彬彬投資(股)公司尚未經國稅局核定。

(4) 本公司之子公司Princo Switzerland A.G.Ltd 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開始進行清算，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日止，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

(5)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Memtek International Inc.，於民國九十三年下半年度更名為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6) 本公司對巨擘先進(股)公司、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Princo Middle East FZE、Princo America. Corp.及 Princo (BVI) Holdings Ltd.之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且具有實質控制能力，故均已納入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

(7)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並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固定資產

-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11,148,617仟元及11,493,775仟元。
- (3) 有關固定資產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0. 其他資產－其他

項 目	94.12.31	93.12.31
取得成本：		
機器設備	\$301,714	\$173,285
研發設備	194,554	91,360
雜項設備	43,215	16,491
辦公設備	20	20
小 計	\$539,503	281,156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269,954)	(168,190)
研發設備	(154,732)	(69,815)
雜項設備	(34,283)	(15,630)
辦公設備	(20)	(20)
小 計	(458,989)	(253,655)
淨 額	\$80,514	\$27,50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就上列其他資產－其他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38,448仟元及21,139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11. 短期借款

	94.12.31	93.12.31
信用狀借款	\$1,840,144	\$1,839,294
週轉金借款	507,000	1,130,000
合 計	\$2,347,144	\$2,969,294

- (1) 上述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其利率區間分別為1.00%~6.400%及1.00%~5.95%。
-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為546,157仟元及458,578仟元。
- (3)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長期借款

債權人	94.12.31	金 額		還款方式
	利率	94.12.31	93.12.31	
農民銀行	-	\$-	\$40,000	自91年3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4年9月清償完畢。
	6.296%	38,500	77,000	自92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5年10月清償完畢。
	5.993%	60,000	90,000	自93年6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12月清償完畢。
	5.993%	70,000	105,000	自93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10月清償完畢。
	4.500%	125,000	175,000	自93年12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7年6月清償完畢。
	3.900%	300,000	300,000	自95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8年10月清償完畢。
	3.900%	120,000	-	自95年12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9年6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	4.395%	373,325	522,665	自93年1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6月清償完畢。
	4.295%	180,000	-	自95年10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9年4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等七家銀行聯合授信(註1)	3.545%	1,350,000	-	自95年10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10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等四家銀行聯合貸款(註2)	4.454%	1,500,000	2,000,000	自94年6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7年12月清償完畢。
台灣企銀	3.950%	-	19,750	自91年11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4年8月清償完畢。
	4.080%	105,000	147,000	自92年7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4月清償完畢。
復華銀行	4.120%	72,000	136,000	自93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5年12月清償完畢。
陽信銀行	4.340%	50,000	100,000	自93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5年12月清償完畢。
中華開發(註3)	4.330%	277,776	500,000	自94年3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3月清償完畢。
新光商銀	4.640%	45,000	75,000	自93年9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6月清償完畢。
中聯信託	4.440%	120,000	200,000	自94年5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5月清償完畢。
日盛銀行	4.200%	87,500	137,500	自93年1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9月清償完畢。
中國信託	3.310%	-	140,000	自94年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6年11月清償完畢。(註4)
合 計		4,874,101	4,764,915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601,064)	(1,448,814)	
長期借款		\$3,273,037	\$3,316,101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1：交通銀行等七家行庫聯合授信合約中，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之特別條款請詳附註七、9之說明。

註2：交通銀行等四家行庫聯合貸放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擔保放款額度為貳拾億元，其中包括甲項(中期購建土地廠房及其附屬設備)肆億元，乙項(中期購置進口機器設備)壹拾貳億元及丙項(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放款)肆億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動撥，甲乙丙三項自第一次撥款日(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起滿一年六個月之日(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按月支付利息。

註3：有關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借款合同，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之特別條款，請詳附註七、10之說明。

註4：因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提前清償全部借款，故期末餘額為零。

上述借款之利率係採浮動利率，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3.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屬採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51,978仟元及46,212仟元。又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1,072仟元及17,398仟元。

(2) 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服務成本	\$9,096	\$9,035
利息成本	5,140	3,336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1,672)	(1,419)
攤銷與遞延數	4,854	3,408
其他	3,654	3,038
淨退休金成本	\$21,072	\$17,398

(3)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義務均為0仟元。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4.12.31	93.12.31
折現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計長期投資報酬率	3.50%	3.5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4.12.31	93.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16,828	86,738
累積給付義務	116,828	86,738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71,739	52,656
預計給付義務	188,567	139,394
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51,978)	(46,212)
提撥狀況	136,589	93,182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467)	(1,569)
退休金損益之未攤銷餘額	(103,219)	(71,87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註)	32,946	20,7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64,849	40,527
帳上(少)估數	-	(507)
應計退休金負債	\$64,849	\$40,020

(註)係依精算師之精算評估報告而須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分別帳列未認列為淨退休金成本(股東權益減項)之淨損失31,479仟元及19,221仟元與遞延退休金成本1,467仟元及1,569仟元。

(5) 本公司屬採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其民國九十四年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10,080仟元。

14. 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4,500,000仟元及3,828,838仟元，分別為450,000仟股及382,884仟股，每股面額10元。

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1,200仟股，每股以60元溢價發行，嗣後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修改為每股以50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3,940,838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394,084仟元撥充資本，分為39,408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4,334,922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完成變更登記。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修改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6,000,000仟元，分為股本60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提高額定股本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6,000,000仟元及4,334,922仟元，分別為600,000仟股及433,492仟股，每股面額10元。已完成變更登記之額定股本則為4,500,000仟元，分為45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15. 資本公積

	94.12.31	93.12.31
股票溢價	\$958,404	\$904,488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3,274
長期投資持股比例變動數	5,398	5,398
合計	\$967,076	\$913,16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6.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10%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7. 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及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之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之公司章程第二十條，適用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及未來年度之盈餘分配，其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 (d)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 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95%~99.99%，員工紅利0.01%~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0.01%時，其分派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註)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之上限。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每年依損益表中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5%範圍內，於損益表中提列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並得分年分次發放。授權董事會辦理所有相關事宜。前項經營績效獎金之金額應與第二十條規定之員工紅利之金額合計，其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二十條規定員工紅利之上限。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分別提列0仟元及53,380仟元之員工績效獎金，分別佔尚未減除員工績效獎金之稅前淨(損)利約為0%及2.85%。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a) 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通過修改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擬分派之股利總額50%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時董事會得視需要變更，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3) 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a)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訊息，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b)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決議及配發情形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原因說明
	94年6月25日	94年4月29日	差異數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董事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39	-	39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
員工股票紅利	-	-	-	-
金 額	-	-	-	-
股 數(面額每股10元)	-	-	-	-
佔93年底流通在外股數比例	-	-	-	-
股東紅利				
現 金	394,084	-	394,084	股東會決議配發
股 票(面額每股10元)	-	-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 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5.48	5.48	-	股東會決議配發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3年度)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 / [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3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有關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後之民國九十三年度設算基本每股盈餘與當期原基本每股盈餘約略相當。

(c)上述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本公司董事會為因應市場變化及考量公司營運狀況及現金流量情形，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決議變更，擬予保留不分配，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變更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原因說明
	94年11月21日 股東臨時會 決議通過	94年6月25日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差異數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	39	39	股東臨時會決議保留不分配
員工股票紅利	-	-	-	-
金 額	-	-	-	-
股 數(面額每股10元)	-	-	-	-
佔93年底流通在外股數比例	-	-	-	-
股東紅利				
現 金	-	394,084	394,084	股東臨時會決議保留不分配
股 票(面額每股10元)	-	-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 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5.48	5.48	-	股東臨時會決議保留不分配

18. 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屬簡單資本結構，故僅表達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如下：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82,883,862股	382,883,862股
94.1.14現金增資(11,200,000*352/365)	10,801,096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408,386	39,408,386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433,093,344股	422,292,248股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淨(損)利	\$(1,989,566)	\$1,819,607
所得稅利益	362,125	280,465
稅後淨(損)利	\$(1,627,441)	\$2,100,072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元)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稅前淨(損)利	\$(4.59)	\$4.31
所得稅利益	0.83	0.66
本期淨(損)利	\$(3.76)	\$4.97

19. 營利事業所得稅

- a.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惟民國八十八及八十九年度國稅局核定與本公司申報金額有異，本公司之應納稅額核定金額較原申報分別增加152,417仟元及66,987仟元，惟本公司擬依法申請復查，故尚未全數估列入帳。
- b. 本公司依據民國八十八年底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之一暨行政院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發布之「重要科技事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適用範圍標準」，申請符合「重要科技事業」之製造業資格，選定自民國九十年七月二十六日起增資擴展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 c. 本公司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審查要點」及「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或發展遲緩鄉鎮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稅額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於特定地區	\$592,575	\$55,211	九十六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於特定地區	988,189	988,189	九十七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自動化設備抵資抵減(估計數)	111,950	70,704	九十八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發展費用(估計數)	40,323	40,323	九十八年
合 計		\$1,733,037	\$1,154,427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d.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得享受前五年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發生年度	可抵減所得金額	未抵減所得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四年(估計數)	\$1,836,724	\$1,836,724	九十九年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e.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94.12.31	93.12.31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920	\$-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05%	-%

f.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4.12.31	93.12.31
86年度以前	\$-	\$-
87年度以後	4,225,036	6,062,484
合計	\$4,225,036	\$6,062,484

g.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4.12.31	93.12.31
(a)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9,680	\$23,388
(b)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1,898,219	\$1,423,536
(c)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60,282	\$144,010

(d)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94.12.31		93.12.31	
	所得額	稅額	所得額	稅額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數	\$440,575	\$96,926	\$74,476	\$14,927
海外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310,745	68,364	223,755	44,84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237,468	52,243	67,285	13,486
備抵呆帳損失	67,655	14,884	64,078	12,8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18	1,984	56,558	11,336
未實現兌換利益	(89,454)	(19,680)	(116,690)	(23,388)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4,700	1,034	4,700	942
尚未支付經營績效獎金	186,250	40,975	186,250	37,329
未實現銷貨毛利	4,896	1,077	115,511	23,151
其他	32,380	7,124	39,790	7,975
虧損扣抵	1,836,724	459,181	-	-
投資抵減		1,154,427		1,256,701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4.12.31	93.12.31
(e)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76,198	\$552,55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29,00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376,198	523,553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9,680)	(23,38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356,518	\$500,165
	94.12.31	93.12.31
(f)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522,021	\$870,983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60,282)	(115,01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261,739	755,973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1,261,739	\$755,973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g) 依現行稅法計算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影響數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8,757)	(1,158)
固定資產折舊增加數	(81,999)	(14,927)
備抵呆帳損失	(2,041)	(1,152)
虧損扣抵	(459,181)	-
未實現海外長期股權投資損失	(23,518)	(22,883)
投資抵減	102,274	(177,554)
尚未支付績效獎金	(3,646)	(7,568)
未實現兌換損益	5,644	20,526
備抵評價	116,272	(115,989)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074	34,882
其他	753	5,358
所得稅利益	\$(362,125)	\$(280,465)

20.營業收入淨額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銷貨收入	\$8,875,630	\$11,557,228
加工收入	264,566	250,476
合計	9,140,196	11,807,704
減：銷貨退回	(72,154)	(116,081)
銷貨折讓	(264,621)	(792,132)
淨額	\$8,803,421	\$10,899,491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1. 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35,466	\$166,152	\$501,618	\$362,238	\$180,004	\$542,242
勞健保費用	14,358	9,431	23,789	14,289	8,888	23,177
退休金費用	22,215	8,937	31,152	12,047	5,351	17,398
伙食費用	11,934	4,133	16,067	12,172	3,980	16,152
合計	\$383,973	\$188,653	\$572,626	\$400,746	\$198,223	\$598,969
折舊費用(註1)	\$1,584,823	\$99,121	\$1,683,944	\$1,252,366	\$105,349	\$1,357,715
攤銷費用(註2)	\$481,881	\$4,504	\$486,385	\$718,587	\$11,482	\$730,069

註1：含其他資產之折舊費用。

註2：攤銷費用屬於營業成本者含部分帳列製造費用－各項攤提減項前所攤銷之金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Princo America Corp.(PAC)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s Ltd.(PBVI)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PSA)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PMEF)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陸聯精密)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巨擘先進)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對關係人銷貨淨額或提供勞務淨額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PAC	\$1,048,571	\$1,330,738
PSA	453,373	2,267,453
巨擘先進	26,315	30,745
陸聯精密	13,130	20,540
合計	\$1,541,389	\$3,649,476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政策除對陸聯為115天，PSA為30-60天外，其餘依雙方交易條件約為45至60天。惟PSA因銷貨不如預期，故有延緩付款情形。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對關係人進貨(包含原物料及在製品)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巨擘先進	\$1,387,637	\$2,585,583

本公司自巨擘先進之進貨價格，除光電產品之在製品係協議按參考進貨時製成品市場價格之一定百分比或雙方議價外，餘與一般廠商相當。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向巨擘先進採購之光電產品付款天數分別約為360-480天及240-270天；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關係人之原物料付款天數分別約為月結360天及115天；一般廠商則分別約為月結194天及月結115天。

(3) 財產交易：

購入

關係人名稱	品 名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計價方式
陸聯精密	機器設備	\$-	\$151,727	雙方議價
	遞延資產	101,371	68,731	雙方議價
巨擘先進	遞延資產	-	227,218	雙方議價
	土 地	-	92,330	註
	雜項設備	403	-	
	未完工程	32	-	
	雜項購置	32	-	
合 計		\$101,838	\$540,006	

註：係參考專業估價者出具之估價報告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銷售原、物料予巨擘先進，金額分別為709,506仟元及727,387仟元，扣除相關成本後，帳列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其他收入加(減)項分別為250仟元及(15,330)仟元。

(5)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代巨擘先進代墊日常營業費用，其代墊最高金額分別為2,704仟元及8,481仟元。

(6) 其他：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帳列科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巨擘先進	租用土地、廠房	營業成本	\$55,334	\$56,746
	相關生產費用	營業成本	536,559	518,935
	出售下腳	業外-其他收入	3,660	-
陸聯精密	相關生產費用	營業成本	24,588	28,961
	設備備品	營業成本	-	255
PMEF	佣金支出等	銷售費用	50,671	38,84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有關本公司與上述聯屬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銷除，係依財務報表附註二、5之說明。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PSA	\$201,992	\$788,502
PAC	233,826	271,170
巨擘先進	94,420	77,795
PBVI	308	8,669
陸聯精密	4,803	5,893
其他	-	95
小 計	535,349	1,152,124
減：長期股權投資貸餘沖轉	(32,258)	(73,963)
合 計	\$503,091	\$1,078,161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PSA	\$228,593	\$-
PBVI	8,803	-
小 計	237,396	-
減：長期投資貸餘沖轉	(129,627)	-
合 計	\$107,769	\$-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應收款項帳齡超過原授信期間，依規定轉列其他應收款。

(3)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巨擘先進	\$2,151,345	\$1,617,849
陸聯精密	58,539	36,861
PMEF	14,038	11,336
合 計	\$2,223,922	\$1,666,046

4.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94.12.31	93.12.31
巨擘先進	融資貸款保證	\$76,640	\$925,050
陸聯精密	融資貸款保證	20,100	33,137
合 計		\$96,740	958,187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關係人為本公司背書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94.12.31	93.12.31
巨擘先進	融資貸款保證	\$1,620,000(註)	\$-

註：巨擘先進提供予銀行之抵押品明細如下：

帳列科目	94.12.31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土地(含出租資產)	\$707,015	交通銀行	巨擘科技中期借款
建築物	240,583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外勞保證及法院質押提存擔保品者如下：

帳列科目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94.12.31	93.12.31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5,000	\$5,000	聯信商業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40,000	40,000	中國農民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70,000	-	台北富邦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20,000	-	陽信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15,000	-	華南商業銀行	短期借款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42,492	30,931	交通銀行、 S.D.N.Y	外勞保證、 法院提存
土地	92,872	92,872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459,060	1,189,074	中國農民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792,768	-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2,837,820	2,906,158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1,111,966	1,148,758	中國農民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513,071	821,260	台灣中小企銀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649,375	739,936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264,006	297,690	中聯信託投資(股)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232,363	265,976	復華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187,723	211,356	日盛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	206,80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177,266	202,185	陽信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126,452	142,258	聯信(新光)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預付設備款	-	57,078	新竹國際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7,637,234	\$8,357,33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598,099仟元。

2. 本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4及五.5。

3. 長期營業租賃：

(1)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二筆土地，租期分別於民國99年及民國104年到期，每年支付租金合計約9,206仟元，土地租金隨政府調整地價而調整。

(2) 本公司向關係人—巨擘先進公司租用廠房及土地，預估未來租金給付總額如下：

<u>租賃期間</u>	<u>應付租金總額</u>
95.01.01~95.12.31	\$55,334
96.01.01~96.12.31	33,511
97.01.01~97.12.31	17,291
98.01.01~98.12.31	17,291
99.01.01~113.11.10	248,644
合 計	<u>\$372,071</u>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Taiyo Yunden 公司簽訂光學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於中華民國註冊之專利權期滿失效前，依產品銷貨淨額之一定比率按季支付權利金。

5.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度與SONY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十年，並依授權產品之銷售量按季支付權利金。

6.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SONY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授權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五年，並依授權產品之銷售淨額按季支付權利金。

7. 本公司因與銀行短期授信綜合額度而簽發之保證本票為2,438,000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訴訟案

a. 荷蘭商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利浦公司)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對本公司請求給付權利金日幣貳億伍仟萬元及所生利息。本案已由新竹地方法院裁定停止訴訟程序，迄未收到續行審理通知。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五日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處分，飛利浦公司應容忍本公司繼續製造及銷售「可錄式光碟片」產品或從事其他與該產品有關之商業行為，並不得為任何妨害、干擾或阻止本公司從事前述之行為。前該聲請業經新竹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新台幣19,800仟元供擔保後准許執行。飛利浦公司則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對前開裁定提出抗告。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為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就此裁定，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向最高法院提出再抗告，最高法院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以再抗告有理由而廢棄原裁定有關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命台灣高等法院更為裁定。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裁定，關於擔保金部份之原裁定廢棄及原裁定本公司提供擔保金額變更為29,624仟元。又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飛利浦公司之可錄式光碟專利技術授權行為，原已作成係違反公平交易法之決議，台灣高等行政法院於九十四年八月判決撤銷公平會原處分，惟該案已上訴至最高行政法院，原授權合約若經法院認定因違反強制禁止規定及公序良俗而無效，則飛利浦公司之請求有可能無理由而被駁回。基於上述各項情況，此一爭訟本公司可抗辯之理由甚多。

b. 美國飛利浦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在美國聯邦法院紐約分院(以下簡稱紐約地院)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提出專利權控訴。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在同年份答辯中亦對該公司提出壟斷反控。本案因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獲准加入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案，並向法院申請停止案件審理，本公司與美國飛利浦公司同意暫停紐約地院之訴訟等待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之結果。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美國飛利浦公司向ITC請求停止包括台灣及香港多家CD-R廠，及美國國內多家碟片經銷商進口未經該公司授權的光電產品至美國，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以利害關係人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申請加入獲准，並向ITC提出美國飛利浦公司濫用專利之反控，ITC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初步判決認定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一日終判認定，美國飛利浦公司因涉及專利權濫用(Patent Misuse)不得對本公司主張或行使其所有之六項美國光電產品專利。美國飛利浦公司不服ITC之判決，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向ITC之上訴法庭—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ourt of Appeals for the Federal Circuit，以下簡稱CAFC)提出上訴，美國飛利浦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訴CAFC後因ITC案業已結束，繼續要求紐約地院進行訴訟。由於紐約地院之上訴法庭亦為CAFC，故紐約地院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作成暫停之判決，待CAFC之上訴結果後再審理，惟本公司於本案停止審理期間銷售至美國之光電產品必需每片繳納若干保證金予紐約地院。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提列保證金。CAFC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就本案作出判決，廢棄ITC之終判決定並發回委員會重行調查。本公司對CAFC逆轉之部分判決，已委請律師提起上訴。至於發回ITC委員會重作判決部分，將盡力爭取勝訴。如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AFC)廢棄聯邦地方法院判決或發回更審，擔保金將返還予本公司，反之如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AFC)維持原判而地方法院進入損害賠償責任部份之審理，並作出損害賠償責任判決，且該判決經上訴法院確認後，擔保金將支付予美國飛利浦公司，並抵銷任何判予美國飛利浦公司之損害賠償。最終判決如對本公司不利，美國飛利浦公司可在所有承認美國判決的國家對本公司及本公司美國子公司之財產進行求償，惟美國飛利浦公司如擬在中華民國對本公司執行其判決，美國飛利浦公司須取得勝訴判決確定並依我國強制執行法第四條之一規定，經中華民國法院判決承認其效力始可執行，相關程序在兩年內應無法終結。

9.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約定附帶條款如下：

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內或借款人於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之前，借款人承諾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標準：(一)流動比率不得低於80%；(二)負債比率不得高於120%；(三)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150%。前開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係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借款人應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前提供最近一年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予管理銀行。如借款人未符合任一前開各項財務比率及限制約定時，則應於該年度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達符合前開承諾。如調整後之借款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上之財務比率及限制符合前開承諾，則不視為違反本合約。惟本授信案之貸款利率應自管理銀行通知不符前開承諾之日或次年六月一日起，至借款人改善前開財務比率及限制至符合約定之前一日止，借款人應按本授信案之授信總餘額，依本合約之約定利率加碼浮動計息。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 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下簡稱中華開發)簽訂中期機器擔保放款合約，約定附帶條款之一為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度起，於授信期間內之流動比率應維持80%以上、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總額)應維持150%以下及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應維持150%以上，其財務比率以年度會計師合併後財務簽證報告為準。如有違反，中華開發得要求本公司限期改善財務結構。如期滿本公司仍未改善處理，中華開發即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註銷本放款額度之全部或一部份，或(及)宣告縮短借款期限或(及)宣告本公司於本合約項下所負全部債務即日到期，本公司並應立即一次全部清償。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其他

1.金融商品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有關其他非衍生性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揭露如下：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4.12.31		93.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62,838	\$462,838	\$204,128	\$204,128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 (含流動及非流動)	180,931	180,931	75,931	75,931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081,738	1,081,738	1,608,159	1,608,159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48,786	148,786	43,123	43,123
長期股權投資-無公開市場價格者	4,164,599	4,164,599	4,189,467	4,189,467
存出保證金	25,116	25,116	12,904	12,904
負 債				
短期借款	2,347,144	2,347,144	2,969,294	2,969,294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2,812,990	2,812,990	1,963,005	1,963,005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1,647	111,647	136,092	136,092
應付費用	1,274,113	1,274,113	843,382	843,382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874,101	4,874,101	4,764,915	4,764,915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淨額、應付工程及設備款及應付費用。
- (2)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3) 長期股權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及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

2.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表之比較，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部分科目業經適當重分類。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各項資料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陸聯精密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註)	\$33,137	\$20,100	-	0.19%	\$10,517,755
0	本公司	巨擘先進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註)	925,050	76,640	-	0.73%	

(註) 以公司名義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當時該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與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率之乘積為背書保證上限。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每股淨值(元)	
巨擘先進(股)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22,130仟股	4,014,536	95.98%	15.09	無
陸聯精密(股)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8,028仟股	102,319	40.55%	16.07	無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6仟股	(120,823)	80.00%	(75,514.55)	無
Princo America Corp.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000仟股	(31,950)	100.00%	(40.28)	無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1股	11,768	100.00%	11,767,590	無
Princo (BVI) Holding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3,500仟股	(9,251)	100.00%	(2.64)	無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4.5仟股	35,976	0.45%	-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淨額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款項之比率
巨擘先進(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貨	\$1,387,637	23.60%	360-480天	-	-	\$(2,151,345)	76.48%
Princo America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1,048,571	11.91%	45天	-	-	233,826	16.30%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貨	453,37	5.15%	30-60天	-	-	430,585	30.02%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截至95.2.13)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Princo America Corp.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33,826	4.15 (註1)	36,137	積極收款,期後已部份收款	106,843	-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403,585	0.74 (註2)	228,592	積極收款,期後已部份收款	16,767	-

註1：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對PAC之應收帳款週轉天數為88天，主係本公司係以海運方式運送貨物，運送期間約為一個月，而應收帳款收款係以貨物運送至PAC後開始起算，若以雙方交易條件45天加計貨物運送時間約30天，則其天數約為75天與核算之應收帳款週轉天數88天，約延遲半個月尚無重大異常。

註2：PSA之應收帳款週轉天數為493天，係因本公司以海運方式運送貨物，貨物運抵至歐洲各倉儲公司約需2個月，再者PSA原預期民國九十三年第四季之銷售量將大增，故自九十三年下半年起向本公司大量購入光電產品，惟實際銷售狀況不如預期且實際銷售單價亦較原預期為低，致其營運資金較為緊縮，而延緩付款，PSA於本期已減少向本公司購貨金額並陸續出清庫存以支付貨款。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料如下：

(一)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上期 期末	股數 (仟股)	比率	帳面 金額			
巨擘科技(股)公司	巨擘先進(股)公司	苗栗縣	電子材料零售業、電子材料批發業、國際貿易業、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製造輸出業	3,347,727	3,347,636	322,130	95.98%	4,014,536	(525,063)	(46,230)	註2
巨擘科技(股)公司	陸聯精密(股)公司	新竹市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生產、銷售	94,120	94,120	8,028	40.55%	102,319	(348)	27,741	註1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Switzerland	經銷光儲存媒體	3,556 (CHF160,000)	3,556 (CHF160,000)	1.6	80.00%	(120,823)	(116,338)	(116,850)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America Corp.	U.S.A	經銷光儲存媒體	28,710 (USD1,000,000)	28,710 (USD1,000,000)	1,000	100.00%	(31,950)	20,545	28,875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Dubai	經銷光儲存媒體	9,090 (USD272,480)	9,090 (USD272,480)	0.001	100.00%	11,768	1,056	1,056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	投資	96,212 (USD3,500,000)	96,212 (USD3,500,000)	3,500	100.00%	(9,251)	(72)	(72)	
陸聯精密(股)公司	陸聯精密有限會社	日本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生產、銷售	932,700 (YEN3,000,000)	932,700 (YEN3,000,000)	0.06	100.00%	(3,650)	(1,135)	-	

註1：係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投資損失(1,476)仟元及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逆流交易利益29,217仟元。

註2：係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投資損失(503,956)仟元，未實現折舊性資產分年攤銷利益292,100仟元及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逆流交易利益165,626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巨擘先進	巨擘科技	母公司	(註)	\$1,620,000	\$1,620,000	\$1,620,000	31.98%	\$5,065,893

(註) 以公司名義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分別以：

1. 當時轉投資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與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率之乘積為背書保證上限；
2. 母公司所須背書、保證總金額於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額度內，個案送董事會核決。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 帳款餘額
			進(銷)貨	金額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Princo America Corp.	巨擘科技	母公司	進貨	\$1,048,571	45天	-	-	\$(233,826)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巨擘科技	母公司	進貨	453,373	30-60天	-	-	(430,585)
巨擘先進	巨擘科技	母公司	銷貨	1,387,457	360-480天	註1	註2	2,151,345

註1：光電產品之在製品係協議按參考進貨時製成品市場價格之一定百分比或雙方議價。

註2：光電產品付款天數約為360-480天。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 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巨擘先進	巨擘科技	母公司	\$2,151,345	0.74	-	-	\$285,095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無此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淨額占各該年度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94年度		93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A公司	\$1,710,540	19.43%	\$30,289	0.28%
B公司	1,048,571	11.91%	1,330,738	12.21%
C公司	453,373	5.15%	2,267,453	20.80%
合計	\$3,212,484	36.49%	\$3,628,480	33.29%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外銷銷貨金額分別計7,788,692仟元及9,869,478仟元，占各該年度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88.47%及90.55%。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並無國外營運部門，故無地區別資訊可資提供。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數位光碟部門之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可辨認資產，均占本公司各該項金額合計數之90%以上，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 責 人： 祁

姓



中華民國 九十五年三月十日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會計師查核報告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成果與現金流量。

此 致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證期會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80)台財證(六)第 53174 號

(90)台財證(六)第 100690 號

楊建國

會計師：楊建國
葉惠心



葉惠心



中華民國 九十五 年 三 月 十 日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資 產	附 註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附 註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12	流動資產						21-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二及四.1	\$ 619,385	2.96	\$ 549,879	2.53	2100	短期借款	四.10	\$ 2,808,081	13.43	\$ 3,339,294	15.38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二及四.2	57,294	0.27	91,195	0.42	2120	應付票據		43,931	0.21	44,245	0.20
1140	應收帳款淨額	二及四.3	567,709	2.72	487,719	2.25	2140	應付帳款		546,948	2.62	259,550	1.20
1150	應收關係人款項淨額	二及四.4及五	4,803	0.02	6,655	0.03	2150	應付關係人款項	五	58,539	0.28	36,861	0.17
1160	其他應收款	四.5	68,455	0.33	43,680	0.20	2170	應付費用		1,534,220	7.34	1,093,413	5.04
1210	存貨淨額	二及四.6	3,695,215	17.67	3,573,364	16.47	2224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6,517	0.56	146,682	0.68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二及四.20	406,539	1.94	759,222	3.50	2260	預收款項		130,764	0.63	24,637	0.11
1291	用途受限制之銀行存款-流動	六	150,000	0.72	65,000	0.30	2272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11	1,601,064	7.66	1,528,614	7.05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94,214	0.45	85,293	0.39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9,475	0.09	41,404	0.19
	流動資產合計		5,663,614	27.08	5,662,007	26.09	2298	流動負債合計		6,859,539	32.82	6,514,700	30.02
1421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二及四.7					242-	長期附息負債					
142101	採權益法評價		102,319	0.49	82,492	0.38	2421	長期借款	四.11	3,273,037	15.65	3,316,101	15.28
142102	採成本法評價		35,976	0.17	35,976	0.17	28-	其他負債					
	長期股權投資淨額		138,295	0.66	118,468	0.55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四.12	72,414	0.35	45,527	0.21
15-16	固定資產	二及四.8及六					2888	長期投資貸餘	四.7	-	-	894	-
1501	土地		799,887	3.83	799,887	3.69		其他負債合計		72,414	0.35	46,421	0.21
1521	房屋及設備		2,935,758	14.04	2,806,774	12.94		負債合計		10,204,990	48.82	9,877,222	45.51
1531	生產設備及儀器		14,824,768	70.91	14,166,698	65.29		股東權益					
1545	研發設備		890,537	4.26	921,256	4.25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51	運輸設備		14,955	0.07	15,062	0.07	31-	股本					
1561	辦公設備		29,167	0.14	24,442	0.11	3110	普通股	四.13	4,334,922	20.73	3,828,838	17.65
1681	什項設備		1,216,464	5.82	1,239,544	5.71	3140	預收股本		-	-	27,250	0.13
	成本合計		20,711,536	99.07	19,973,663	92.06	32-	資本公積	四.14				
15x9	減：累計折舊		(8,092,710)	(38.71)	(6,290,928)	(29.00)	3211	普通股股票溢票		958,404	4.58	904,488	4.17
1671	加：未完工程		110,725	0.53	82,315	0.38	3240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0.02	3,274	0.02
1672	預付設備款		643,753	3.08	1,043,461	4.81	3260	長期投資		5,398	0.03	5,398	0.02
	固定資產淨額		13,373,304	63.97	14,808,511	68.25	33-	保留盈餘					
17-	無形資產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四.15	1,000,282	4.78	790,275	3.6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二	2,018	0.01	3,359	0.02	3350	未分配盈餘	四.16	4,225,036	20.21	6,062,484	27.94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四.12	1,467	0.01	1,569	0.01	3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合計		3,485	0.02	4,928	0.03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二及四.七	21,918	0.10	20,536	0.09
18-	其他資產						3430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四.12	(31,479)	(0.15)	(19,221)	(0.08)
1820	存出保證金		30,269	0.14	14,414	0.07	3610	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10,517,755	50.30	11,623,322	53.58
1838	遞延資產	二	228,078	1.09	253,998	1.17		少數股權		184,867	0.88	196,615	0.91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二及四.20	1,359,122	6.50	776,401	3.57		股東權益總計		10,702,622	51.18	11,819,937	54.49
1887	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六	30,931	0.15	30,931	0.14							
1888	其他	二及四.9	80,514	0.39	27,501	0.13							
	其他資產合計		1,728,914	8.27	1,103,245	5.08							
	資產總計		\$ 20,907,612	100.00	\$ 21,697,159	100.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0,907,612	100.00	\$ 21,697,159	100.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鈺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二、四.17及五	\$ 9,439,376	101.33	\$ 10,846,114	104.76
4171	減：銷貨退回		(35,868)	(0.39)	(116,464)	(1.12)
4191	銷貨折讓		(87,964)	(0.94)	(375,904)	(3.64)
	營業收入淨額		9,315,544	100.00	10,353,746	100.00
5110	營業成本		(9,498,423)	(101.96)	(6,690,966)	(64.62)
5930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	-	(167)	-
5910	營業毛利		(182,879)	(1.96)	3,662,613	35.38
	營業費用	四.18				
6100	銷售費用		(566,395)	(6.08)	(703,277)	(6.79)
6200	管理費用		(271,292)	(2.91)	(264,784)	(2.56)
6300	研發費用		(365,991)	(3.93)	(363,598)	(3.51)
	營業費用合計		(1,203,678)	(12.92)	(1,331,659)	(12.86)
6900	營業淨利		(1,386,557)	(14.88)	2,330,954	22.52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7,013	0.07	3,803	0.04
7121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7,741	0.30	12,026	0.12
7160	兌換利益		-	-	2,251	0.02
7480	其他收入		98,320	1.05	65,074	0.6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133,074	1.42	83,154	0.81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07,852)	(3.30)	(273,213)	(2.64)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55)	-	(14,741)	(0.14)
7560	兌換損失		(137)	-	-	-
7570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61,972)	(2.81)	(29,911)	(0.29)
7880	其他支出		(47,942)	(0.52)	(29,041)	(0.28)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617,958)	(6.63)	(346,906)	(3.35)
7900	本期稅前淨(損)利		(1,871,441)	(20.09)	2,067,202	19.98
8110	所得稅利益	二及四.20	231,156	2.48	41,636	0.40
9600	合併總淨(損)利		\$ (1,640,285)	(17.61)	\$ 2,108,838	20.38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 (1,627,441)		\$ 2,100,072	
9602	少數股權		(12,844)		8,766	
	合併總淨(損)利		\$ (1,640,285)		\$ 2,108,838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二、四.19				
	合併總淨(損)利		\$ (4.32)	\$ (3.79)	\$ 4.89	\$ 4.99
	少數股權之損(益)		0.03	0.03	(0.02)	(0.02)
	母公司股東之淨(損)利		\$ (4.29)	\$ (3.76)	\$ 4.87	\$ 4.97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股 本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累積換算調整數	未認列為退休金 成本之淨損失	母公司股東權益 合計	少數股權	合 計
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 3,828,838	\$ -	\$ 913,160	\$ 346,875	\$ 4,789,094	\$ 18,307	\$ (6,595)	\$ 9,889,679	\$ 223,566	\$ 10,113,245
民國九十二年度盈餘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443,400	(443,400)	-	-	-	-	-
現金股利	-	-	-	-	(382,883)	-	-	(382,883)	-	(382,883)
員工紅利	-	-	-	-	(399)	-	-	(399)	-	(399)
現金增資	-	27,250	-	-	-	-	-	27,250	-	27,250
民國九十三年年度淨利	-	-	-	-	2,100,072	-	-	2,100,072	-	2,100,07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2,229	-	2,229	-	2,229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12,626)	(12,626)	-	(12,626)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26,951)	(26,951)
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828,838	27,250	913,160	790,275	6,062,484	20,536	(19,221)	11,623,322	196,615	11,819,937
民國九十三年盈餘分派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10,007	(210,007)	-	-	-	-	-
現金增資	112,000	(27,250)	448,000	-	-	-	-	532,750	-	532,7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4,084	-	(394,084)	-	-	-	-	-	-	-
民國九十四年度淨損	-	-	-	-	(1,627,441)	-	-	(1,627,441)	-	(1,627,441)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1,382	-	1,382	-	1,382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變動數	-	-	-	-	-	-	(12,258)	(12,258)	-	(12,258)
少數股權淨變動數	-	-	-	-	-	-	-	-	(11,748)	(11,748)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334,922	\$ -	\$ 967,076	\$ 1,000,282	\$ 4,225,036	\$ 21,918	\$ (31,479)	\$ 10,517,755	\$ 184,867	\$ 10,702,622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四年度	九十三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淨(損)利	\$ (1,627,441)	\$ 2,100,072
調整項目：		
少數股權淨(損)利	(12,844)	8,766
折舊費用(含其他資產折舊)	2,065,303	2,045,018
各項攤銷	538,248	752,69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230,038)	(37,753)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7,741)	(12,026)
處分固定資產淨損失	934	14,741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1,972	29,911
呆帳損失	2,229	8,172
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8,028	8,302
應收票據減少	33,901	324,02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82,219)	519,388
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	958	701
存貨增加	(383,823)	(1,972,41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4,775)	40,37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8,921)	(26,971)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	286,543	27,182
應付關係人款項增加(減少)	21,678	(74,33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418,343	180,453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105,910	(4,973)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14,731	12,78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60,976</u>	<u>3,944,11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717,358)	(4,199,202)
長期股權投資減少數	-	6,807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2,977	70
無形資產增加	-	(4,023)
遞延資產增加	(510,987)	(797,18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5,679)	50,006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85,000)	(45,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326,047)</u>	<u>(4,988,527)</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532,750	27,250
發放股東紅利	-	(382,883)
發放員工紅利	-	(399)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531,213)	459,199
長期借款增加	29,386	767,631
少數股權增加(減少)	1,096	(35,717)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2,019</u>	<u>835,081</u>
匯率變動影響數	2,558	402
子公司首次併入影響數	-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9,506	(208,9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49,879	758,81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19,385</u>	<u>\$ 549,879</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不含資本化利息)	\$ 299,790	\$ 271,462
本期支付所得稅	\$ 424	\$ 330
購買固定資產支出數		
購買固定資產	\$ 687,193	\$ 3,665,363
減：應付設備款增加	30,165	533,839
現金數支付	<u>\$ 717,358</u>	<u>\$ 4,199,202</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 1,601,064	\$ 1,528,61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1,382	\$ 2,229
資本公積轉增資	<u>\$ 394,084</u>	<u>\$ -</u>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祁姓



經理人：邱丕良



會計主管：謝秀瑩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政策

1. 本公司於民國七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設立，並於民國七十三年六月開始營業，主要從事於以離子蒸著法或電漿式化學蒸著法，就需防腐蝕耐磨耗之零件或物件作被覆處理及其成品之銷售，及前述有關之真空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及銷售；光儲存媒體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述製造設備及系統之設計、製造、銷售，及前各項產品及工程規劃、組裝、測試、技術諮詢顧問及技術維修業務等。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03 人及 897 人。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二十日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2.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政策

(1) 合併概況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首次適用新修正之財務會計準則第七號公報，因此，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實質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編製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並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個體；惟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得不追溯重編。

A. 母公司：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

B.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94.12.31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本公司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之批發、零售、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 造、輸出及國際貿易等。	95.98%	
本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經銷光儲存媒體	80.00%	
本公司	Princo America Corp.	經銷光儲存媒體	100.00%	
本公司	Princo Middle East FZE	經銷光儲存媒體	100.00%	
本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投資公司	100.00%	註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均已依規定列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合併個體中，惟子公司 Princo (BVI) Holding Ltd 民國九十三年度之總資產及營業收入均未達合併財務報表各該項金額百分之十，依規定得不編入合併報表，且得不追溯重編，故民國九十三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未將其納入合併編製個體。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仍處於清算程序中，故未列入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 (a) 合併財務報表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間之往來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予以沖銷。
- (b) 凡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目前已可執行或轉換之潛在表決權)超過百分之五十，或有下列情況之一者，視為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構成母子公司關係，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 A. 與其他投資人約定下，具超過半數之有表決權股份之能力。
- B. 依法令或契約約定，可操控公司之財務、營運及人事方針。
- C. 有權任免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主要成員，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D. 有權主導董事會(或約當組織)超過半數之投票權，且公司之控制操控於該董事會(或約當組織)。
- E. 其他具有控制能力者。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說明如下：

1. 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及外幣交易

- (1) 本公司之交易事項係以新台幣為記帳單位。以外幣為計價基準之交易事項係按交易發生時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至資產負債表日未收取或償付之外幣債權或債務，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因調整而發生之兌換損失或利益列為當期損益。結清外幣資產或負債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亦列為當期損益。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記帳貨幣即為其功能性貨幣，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時，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依前段換算所產生之換算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科目，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其價值影響甚少之投資，通常包括自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國庫券、商業本票及銀行承兌匯票等。

3.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4. 存貨

存貨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期末並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成本之計算採加權平均法。至於市價之取決，原料係指重置成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指淨變現價值，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總額比較法；對於呆滯及過時存貨則另提列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5. 長期股權投資

(1) 持股比例未達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數百分之二十者，採用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持股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持股比例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用權益法評價。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均按五年攤銷。

(2) 按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其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順流交易，有關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之銷除比例，端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而定。若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予以全部銷除；若對被投資公司不具控制能力，則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銷除。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折舊性資產之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依其效益年限分年認列。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逆流交易，不論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有控制能力，聯屬公司間未實現損益均按持有被投資公司之股權比例予以消除。

聯屬公司間順流交易產生之已(未)實現銷貨毛利列為損益表上營業毛利之加(減)項，遞延聯屬公司間利益則依交易性質列為資產負債表上流動負債或其他負債項目。聯屬公司間逆流交易產生之已(未)實現損益則作為投資損益之加(減)項。

(3) 本公司對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之被投資公司，因認列其虧損，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惟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該被投資公司，或該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按持股比例繼續認列投資損失，因此而致對該被投資公司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即沖轉對該被投資公司之墊款，若有不足沖轉時，則列為負債。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起，凡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者，或持有表決權之股份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但具有控制能力者，為本公司之子公司，並將其納入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

6. 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及其他資產－其他係以取得成本入帳，折舊係採平均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房屋及設備	三至五十年
生產設備及儀器	一至十年
研發設備	二至十年
運輸設備	五年
辦公設備	三至九年
什項設備	二至二十五年

(2) 固定資產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之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經常性之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購置或建造固定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計入固定資產取得成本。固定資產報廢及出售時，其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至於處分固定資產損益則列為當期之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或收入及利益。

7.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一至五年平均攤提。

8. 遞延資產

係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線路補助、模具備品及生產用靶材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除生產用之靶材等依生產量估計可耗用完畢時間約一至九個月予以攤提外，餘採直線法依一至五年攤提。

9. 收入認列方法

本公司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二號「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辦理。

10.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且每筆購進之總金額達一定金額以上者列為資產，其餘認列為當期費用或損失。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所得稅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與同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估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負債者，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期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12.員工退休金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年已付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財務報表中。

本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精算結果評估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並自民國八十六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按二十三年採直線法攤銷，未認列退休金損益亦按預期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攤銷。

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按精算結果評估退休金資產或負債，並自民國九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有關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則按二十七年採直線法攤銷。

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因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舊制)，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保留舊制年資)。對適用退休新制之員工，本公司及巨擘先進股份有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工資百分之六。

13.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四號「每股盈餘」之規定計算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純益(損)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4. 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所有適用三十五號公報之資產是否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則進行減損測試，依公報規定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大於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而可回收金額則為淨公平價值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反之，若於資產負債表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應重新評估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應予迴轉，惟迴轉後帳面價值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資產減損損失及減損迴轉利益則分別列為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及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底起之財務報表提前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就可能減損之資產衡量其可回收金額，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資產帳面價值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且於提前適用該號公報前之資產減損，不得追溯調整。此項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淨損、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及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資產並未有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94.12.31	93.12.31
週轉金	\$2,705	\$488
支票及活期存款	616,680	549,391
合 計	\$619,385	\$549,879

2. 應收票據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票據	\$57,294	\$91,195
減：備抵呆帳	-	-
淨 額	\$57,294	\$91,195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帳款淨額

	94.12.31	93.12.31
應收帳款	\$653,972	\$571,753
減：備抵呆帳	(81,563)	(79,334)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4,700)	(4,700)
淨 額	<u>\$567,709</u>	<u>\$487,719</u>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94.12.31	93.12.31
應收票據	\$3,631	\$3,011
應收帳款	1,172	11,646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
減：沖銷長期投資貸餘	-	(8,002)
合 計	<u>\$4,803</u>	<u>\$6,655</u>

5. 其他應收款

	94.12.31	93.12.31
應收退稅款	\$66,024	\$38,974
其他應收款	2,431	4,706
合 計	<u>\$68,455</u>	<u>\$43,680</u>

6. 存貨淨額

	94.12.31	93.12.31
原 物 料	\$198,698	\$186,975
在 製 品	210,294	271,636
半 成 品	44,565	44,026
製 成 品	3,460,561	3,101,919
在途存貨	144,067	69,806
合 計	4,058,185	3,674,362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362,970)	(100,998)
淨 額	<u>\$3,695,215</u>	<u>\$3,573,364</u>

(1) 上述存貨均無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 上列存貨於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投保總額分別為 2,036,000 仟元及 2,080,000 仟元。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長期股權投資

94.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評價基礎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 股	\$102,319	40.55%	權益法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普通股	4,500 股	35,976	0.45%	成本法
合 計			<u>\$138,295</u>		

93.12.31					
被投資公司	持股種類	持有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評價基礎
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陸聯精密(股)公司	普通股	8,028,335 股	\$82,492	40.55%	權益法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普通股	1 股	-	100.00%	權益法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普通股	3,500,000 股	-	100.00%	權益法
小 計			82,492		
採成本法評價之長期投資					
Memtek International Inc.		4,500 股	35,976	0.45%	成本法
合 計			<u>\$118,468</u>		

- (1) 本公司對上列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投資，民國九十四年度及民國九十三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及收益分別為 27,741 仟元及 12,026 仟元。另本期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者其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所產生之換算調整數分別增加 1,382 仟元及 2,229 仟元。
- (2)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於民國九十二年申請清算，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故未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個體中。本公司之子公司—巨富投資(股)公司、巨利投資(股)公司、巨擘投資(股)公司、巨鑫投資(股)公司、鴻圖投資(股)公司、傑出投資(股)公司、彬彬投資(股)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辦理清算，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清算完結、分配剩餘財產，依法提請該公司之股東會承認通過，並正式向法院及國稅局申報清算完結中，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日止，巨富投資(股)公司、巨利投資(股)公司、傑出投資(股)公司及彬彬投資(股)公司，尚未經國稅局核定。
- (3) 本公司之子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Ltd 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開始清算，截至民國九十五年三月十日，清算程序仍在進行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Memtek International Inc.，於民國九十三年下半年度更名為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5)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依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部分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已呈負數者，帳列應收關係人款項減項，若其相對之應收帳款餘額不足沖抵時則列為其他負債－其他項下。

	93.12.31
Princo Digital Disc GMBH	\$-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8,896
合 計	8,896
減：應收關係人款項	(8,002)
長期投資貸餘	\$894

(6) 上述長期股權投資並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8. 固定資產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均無因購置固定資產而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固定資產投保金額分別為 13,920,665 仟元及 14,897,615 仟元。

(3) 有關固定資產質押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9. 其他資產－其他

項 目	94.12.31	93.12.31
取得成本：		
機器設備	\$301,714	\$173,285
研發設備	194,554	91,360
雜項設備	43,215	16,491
辦公設備	20	20
小 計	\$539,503	281,156
累計折舊：		
機器設備	(269,954)	(168,190)
研發設備	(154,732)	(69,815)
雜項設備	(34,283)	(15,630)
辦公設備	(20)	(20)
小 計	(458,989)	(253,655)
淨 額	\$80,514	\$27,50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就上列其他資產－其他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38,448 仟元及 21,139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項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短期借款

	94.12.31	93.12.31
信用狀借款	\$1,901,081	\$1,839,294
週轉金借款	907,000	1,500,000
擔保借款	-	-
合 計	<u>\$2,808,081</u>	<u>\$3,339,294</u>

(1) 上述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借款其利率區間分別為1.00%~6.40%及1.00%~5.95%。

(2)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為579,395仟元及1,035,164仟元。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11.長期借款

債權人	性質	94.12.31 利率	金 額		還款方式
			94.12.31	93.12.31	
農民銀行	擔保借款	-	\$-	\$40,000	自91年3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4年9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6.296%	38,500	77,000	自92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5年10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5.993%	60,000	90,000	自93年6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12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5.993%	70,000	105,000	自93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6年10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4.500%	125,000	175,000	自93年12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7年6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3.900%	300,000	300,000	自95年4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8年10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3.900%	120,000	-	自95年12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9年6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	擔保借款	4.395%	373,325	522,665	自93年12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6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4.295%	180,000	-	自95年10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9年4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等七家 銀行聯合授信 (註1)	擔保借款	3.545%	1,350,000	-	自95年10月起，每季為一期，至97年10月清償完畢。
交通銀行等四家 銀行聯合貸款 (註2)	擔保借款	4.454%	1,500,000	2,000,000	自94年6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97年12月清償完畢。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土地銀行	擔保借款	3.900%	-	39,800	自 89 年 8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4 年 5 月清償完畢。
華南銀行	擔保借款	6.000%	-	40,000	自 90 年 12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4 年 6 月清償完畢。
台灣企銀	擔保借款	3.950%	-	19,750	自 91 年 11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4 年 8 月清償完畢。
	擔保借款	4.080%	105,000	147,000	自 92 年 7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7 年 4 月清償完畢。
復華銀行	擔保借款	4.120%	72,000	136,000	自 93 年 3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5 年 12 月償清。
陽信銀行	擔保借款	4.340%	50,000	100,000	自 93 年 3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5 年 12 月清償完畢。
中華開發 (註 3)	擔保借款	4.330%	277,776	500,000	自 94 年 3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6 年 3 月清償完畢。
新光商銀	擔保借款	4.640%	45,000	75,000	自 93 年 9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6 年 6 月清償完畢。
中聯信託	擔保借款	4.440%	120,000	200,000	自 94 年 5 月起，每半年為一期，至 96 年 5 月清償完畢。
日盛銀行	擔保借款	4.200%	87,500	137,500	自 93 年 12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6 年 9 月清償完畢。
中國信託	擔保借款	3.310%	-	140,000	自 94 年 2 月起，每季為一期，至 96 年 11 月清償完畢。(註 4)
合 計			4,874,101	4,844,715	
減：一年內到期			(1,601,064)	(1,528,614)	
長期借款					
長期借款合計			<u>\$3,273,037</u>	<u>\$3,316,101</u>	

註 1：交通銀行等七家行庫聯合授信合約中，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之特別條款請詳附註七、8 之說明。

註 2：交通銀行等四家行庫聯合貸放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擔保放款額度為貳拾億元，其中包括甲項(中期購建土地廠房及其附屬設備)肆億元，乙項(中期購置進口機器設備)壹拾貳億元及丙項(中期購置自動化機器放款)肆億元。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全數動撥，甲乙丙三項自第一次撥款日(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起滿一年六個月之日(即民國九十四年六月)還第一期款，以後每六個月為一期，共分八期平均攤還本金。按月支付利息。

註 3：有關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借款合同，應維持一定財務比例之特別條款，請詳附註七、9 之說明。

註 4：因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月提前清償全部借款，故期末餘額為零。

上述借款之利率係採浮動利率，提供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六。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員工退休金

(1)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採用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其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67,585仟元及58,829仟元。又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認列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2,841仟元及20,576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4 年度	93 年度
服務成本	\$12,258	\$14,531
利息成本	6,091	4,057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2,141)	(1,756)
攤銷與遞延數	5,127	3,744
其他	1,506	-
淨退休金成本	<u>\$22,841</u>	<u>\$20,576</u>

(3) 截至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職工退休辦法之員工既得給付均為0元。

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94.12.31	93.12.31
折現率	3.50%	3.5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50%	2.50%
退休基金資產預計長期投資報酬率	3.50%	3.50%

(4)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4.12.31	93.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134,828	101,079
累積給付義務	134,828	101,07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87,666	65,957
預計給付義務	222,494	167,036
基金資產之公平價值	(67,585)	(58,830)
提撥狀況	154,909	108,20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6,442)	(6,747)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7,011)	(4,571)
退休金損益之未攤銷餘額	(103,219)	(71,876)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註)	32,946	20,790
應計退休金負債	71,183	45,802
帳上多(少)估數	1,231	(275)
應計退休金負債	<u>\$72,414</u>	<u>\$45,527</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係依精算師之精算評估報告而須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分別帳列未認列為淨退休金成本(股東權益減項)之淨損失 31,479 仟元及 19,221 仟元與遞延退休金成本 1,467 仟元及 1,569 仟元。

(5) 本公司及子公司屬採用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其民國九十四年度提撥認列之退休金費用為12,005仟元。

13.股本

截至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4,500,000仟元及3,828,838仟元，分別為450,000仟股及382,884仟股，每股面額10元。

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1,200仟股，每股以60元溢價發行，嗣後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董事會決議修改為每股以50元溢價發行，並以民國九十四年一月十四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3,940,838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四年二月二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394,084仟元撥充資本，分為39,408仟股，每股面額10元，並以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增資後實收股本為\$4,334,922仟元。上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完成變更登記。

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修改章程，提高額定股本至6,000,000仟元，分為股本60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惟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完成提高額定股本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經股東會決議額定股本與實收股本分別為6,000,000仟元及4,334,922仟元，分別為600,000仟股及433,492仟股，每股面額10元。已完成變更登記之額定股本則為4,500,000仟元，分為45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

14.資本公積

	94.12.31	93.12.31
股票溢價	\$958,404	\$904,488
處分資產增益	3,274	3,274
長期投資持股比例變動數	5,398	5,398
合計	\$967,076	\$913,160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虧損或撥充資本(限於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外，不得使用。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法定盈餘公積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得以股東會決議於不超過其中半數之範圍內將其轉撥資本。

16.盈餘分配

(1)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六月二十八日之股東常會及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之股東臨時會通過修改之公司章程第二十條，適用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及未來年度之盈餘分配，其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a) 提繳稅款。
- (b) 彌補虧損。
- (c) 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
- (d) 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e) 就前述提撥後之餘額為股東紅利及員工紅利，其分派或保留數以股東紅利 95%~99.99%，員工紅利 0.01%~5%，為原則比例分派或保留之。員工紅利限配發現金。若分配員工紅利採用之比率大於下限 0.01%時，其分派之金額應與第十九條規定(註)之績效獎金數合計，且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十九條規定績效獎金之上限。

(註) 本公司章程第十九條規定如下：

本公司每年依損益表中尚未減除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之稅前淨利之 5%範圍內，於損益表中提列員工經營績效獎金，並得分年分次發放。授權董事會辦理所有相關事宜。前項經營績效獎金之金額應與第二十條規定之員工紅利之金額合計，其合計後之總數不得超過第二十條規定員工紅利之上限。本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分別提列 0 仟元及 53,380 仟元之員工績效獎金，分別佔尚未減除員工績效獎金之稅前淨(損)利約為 0% 及 2.85%。

(2)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如下：

(a) 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b)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二十六日經股東會通過修改股利政策如下：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視公司目前及未來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現金股利之發放以不低於擬分派之股利總額 50%為原則，如有特殊需求時董事會得視需要變更，並提報股東會同意。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a)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之盈餘分配案及股東會決議通過盈餘分配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等訊息，將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b) 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決議及配發情形如下：

項 目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數	差異原因說明
	94年6月25日	94年4月29日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董事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39	-	39		依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規定
員工股票紅利	-	-	-	-	
金 額	-	-	-	-	
股 數(面額每股10元)	-	-	-	-	
佔93年底流通在外股數比例	-	-	-	-	
股東紅利					
現 金	394,084	-	394,084		股東會決議配發
股 票(面額每股10元)	-	-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後 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5.48	5.48	-		股東會決議配發

註：(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3年度)稅後純益－員工現金紅利－員工股票紅利－董監事酬勞) / [(盈餘分配所屬年度(93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有關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後之民國九十三年度設算基本每股盈餘與當期原基本每股盈餘約略相當。

(c) 上述經股東會通過之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本公司董事會為因應市場變化及考量公司營運狀況及現金流量情形，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三十日決議變更，擬予保留不分配，並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變更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 目	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			差異原 因說明
	94年11月21日	94年6月25日	差異數	
	股東臨時會 決議通過	股東常會 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	\$-	\$-	-
員工現金紅利	-	39	39	股東臨時會 決議保留不 分配
員工股票紅利	-	-	-	-
金 額	-	-	-	-
股 數(面額每股 10 元)	-	-	-	-
佔 93 年底流通在外股數比例	-	-	-	-
股東紅利				
現 金	-	394,084	394,084	股東臨時會 決議保留不 分配
股 票(面額每股 10 元)	-	-	-	-
考慮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後之設算基本每股盈餘(元)(註)	5.48	5.48	-	股東臨時會 決議保留不 分配

17.營業收入淨額

	94 年度	93 年度
銷貨收入	\$9,174,810	\$10,595,638
加工收入	264,566	250,476
合 計	9,439,376	10,846,114
減：銷貨退回	(35,868)	(116,464)
減：銷貨折讓	(87,964)	(375,904)
淨 額	\$9,315,544	\$10,353,746

18.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94 年度			93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390,968	\$218,292	\$609,260	\$472,615	\$232,709	\$705,324
勞健保費用	29,467	15,568	45,035	29,949	13,146	43,095
退休金費用	25,063	9,783	34,846	15,001	5,575	20,576
其他用人費用	14,161	4,449	18,610	15,096	4,326	19,422
合 計	\$459,659	\$248,092	\$707,751	\$532,661	\$255,756	\$788,417
折舊費用(註 1)	\$1,962,836	\$102,467	\$2,065,303	\$1,936,538	\$108,480	\$2,045,018
攤銷費用(註 2)	\$533,744	\$4,504	\$538,248	\$741,208	\$11,482	\$752,690

註 1：含其他資產之折舊費用。

註 2：攤銷費用屬於營業成本者含部分帳列製造費用－各項攤提減項前所攤銷之金額。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基本每股盈餘

本公司係屬簡單資本結構，故僅表達基本每股盈餘如下：

	94 年度	93 年度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	382,883,862 股	382,883,862 股
94.1.14 現金增資(11,200,000*352/365)	10,801,096	-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408,386	39,408,386
基本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	<u>433,093,344 股</u>	<u>422,292,248 股</u>

	金 額(分子)			每股盈餘(元)	
	稅 前	稅 後	股數(分母)	稅 前	稅 後
<u>94.01.01~94.12.31</u>					
合併總損失	\$(1,871,441)	\$(1,640,285)	<u>433,093,344 股</u>	\$(4.32)	\$(3.79)
歸屬於少數股權之損失	12,844	12,844	<u>433,093,344 股</u>	0.03	0.0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之損失	<u>\$(1,858,597)</u>	<u>\$(1,627,411)</u>	<u>433,093,344 股</u>	<u>\$(4.29)</u>	<u>\$(3.76)</u>
<u>93.01.01~93.12.31</u>					
合併總淨利	\$2,067,202	\$2,108,838	<u>422,292,248 股</u>	\$4.89	\$4.99
歸屬於少數股權之利益	(8,766)	(8,766)	<u>422,292,248 股</u>	(0.02)	(0.02)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之損失	<u>\$2,058,436</u>	<u>\$2,100,072</u>	<u>422,292,248 股</u>	<u>\$4.87</u>	<u>\$4.97</u>

20.營利事業所得稅

a. 本公司依據民國八十八年底修正前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八條之一暨行政院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五日發布之「重要科技事業屬於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部分適用範圍標準」，申請符合「重要科技事業」之製造業資格，選定自民國九十年七月二十六日起增資擴展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在案。

b.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適用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網際網路業、製造業及技術服務業購置設備或技術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公司研究與發展及人才培訓支出適用投資抵減辦法」及「公司投資於資源貧瘠貨發展遲緩鄉鎮地區適用投資抵減辦法」之規定，尚未抵減所得稅之金額如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總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明細金額	按年度小計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394	394	1,409	九十五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自動化設備投資	1,015	1,015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自動化設備投資	996	996	56,207	九十六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特定地區	592,575	55,211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自動化設備投資	2,758	2,758	2,758	九十七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七條	投資特定地區	988,189	988,189	1,099,388	九十八年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研究與發展支出	40,323	40,323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自動化設備投資	172	172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	自動化設備投資	111,950	70,704		
合 計		<u>\$1,783,37</u>	<u>\$1,159,762</u>	<u>\$1,159,762</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c. 依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得享受前五年虧損扣除額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未抵減所得金額	最後抵減年度
九十四年(估計數)	<u>\$2,236,055</u>	<u>九十九</u>

上述未抵減稅額已包含於遞延所得稅資產中。

- d.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 e. 本公司民國九十一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其中民國八十八年及八十九年度國稅局核定與本公司申報金額有異，本公司之應納稅額核定金額較原申報分別增加 152,417 仟元及 66,987 仟元，惟本公司擬依法申請復查，故尚未全數估列入帳。另子公司(巨擘先進)民國九十二年(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 f.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4.12.31</u>	<u>93.12.3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1,920</u>	<u>\$-</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4 年度	93 年度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0.05%	-%
g.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94.12.31	93.12.31
86 年度以前	\$-	\$-
87 年度以後	4,225,036	6,062,484
合 計	\$4,225,036	\$6,062,484
h. 遞延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明細：	94.12.31	93.12.31
①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19,680	\$23,388
②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2,051,138	\$1,713,088
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備抵評價金額	\$265,797	\$154,077
④ 產生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之暫時性差異：	94.12.31	93.12.31
	稅額	稅額
海外長期投資損失	\$68,364	\$44,846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52,243	13,486
備抵呆帳損失	14,884	12,8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984	11,336
未實現兌換利益	(19,680)	(23,388)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1,034	942
尚未支付經營績效獎金	69,325	65,679
未實現銷貨毛利	1,077	23,151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數	114,392	36,574
其 他	9,059	9,293
虧損扣抵	559,014	-
投資抵減	1,159,762	1,494,938
	94.12.31	93.12.31
i.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31,734	\$821,677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515)	(39,06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426,219	782,610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19,680)	(23,388)
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406,539	\$759,222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4.12.31	93.12.31
j.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619,404	\$891,411
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260,282)	(115,010)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359,122	776,401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	-
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抵後淨額	<u>\$1,359,122</u>	<u>\$776,401</u>
	94 年度	93 年度
k. 依現行稅法計算之當期應付所得稅	\$-	\$-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影響數		
未實現銷貨退回及折讓	-	1,352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38,757)	-
備抵呆帳損失	(2,041)	(1,152)
未實現投資損失	(23,518)	(22,883)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5,644	20,235
固定資產折舊差異變動數	(77,818)	(10,617)
投資抵減	335,176	43,676
虧損扣抵	(559,014)	18,781
備抵評價	111,720	(105,922)
尚未支付績效獎金	(3,646)	(17,635)
未實現銷貨毛利	22,074	34,882
其他	157	1,530
其他	(1,133)	(3,883)
所得稅利益	<u>\$ (231,156)</u>	<u>\$ (41,636)</u>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關係人交易

1.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陸聯)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對關係人銷貨或提供勞務情形如下：

關係人名稱	94 年度	93 年度
陸聯	\$13,130	\$20,540

本公司銷售予上述關係人之售價與一般客戶相當；收款政策為 115 天，一般廠商約為依雙方交易條件 45 至 60 天。

(2) 財產交易

購入者	關係人名稱	品 名	94 年度	93 年度
本公司	陸聯精密	機器設備	\$-	\$151,727
		遞延資產	101,371	68,731
	合 計		\$101,371	\$220,458

(3) 其他

交易公司	關係人名稱	交易性質	帳列科目	94 年度	93 年度
本公司	陸聯精密	設備備品	營業成本	\$-	\$255
		相關生產費用	營業成本	24,588	28,961
				\$24,588	\$29,216

(4) 有關本公司與上述聯屬公司間交易產生之未實現損益銷除，係依財務報表附註二、5 重要會計政策銷除。

3. 因上述交易所發生之帳款餘額彙總如下：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陸聯	\$4,803	\$5,893
PBVI	-	8,669
其他	-	95
減：長期投資貸餘沖轉	-	(8,002)
合 計	\$4,803	\$6,655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名稱	94.12.31	93.12.31
陸聯	\$58,539	\$36,861

4. 本公司為各關係人之背書保證之餘額及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保證事由	94.12.31	93.12.31
陸聯	融資貸款保證	\$20,100	\$33,137

六、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及九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借款或外勞保證者如下：

帳列科目	帳面價值		抵押機構	擔保債務內容
	94.12.31	93.12.31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70,000	\$-	富邦商業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5,000	\$5,000	聯信商業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40,000	40,000	中國農民銀行	信用狀開立保證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20,000	-	陽信商業銀行	短期擔保借款
	15,000	-	華南銀行	短期擔保借款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非流動、 存出保證金	42,492	30,931	交通銀行、 S.N.D.Y	外勞保證、 法院提存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	-	20,000	中華商業銀行	短期擔保借款
土地	92,872	92,872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土地	707,015	363,432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1,251,828	1,189,074	中國農民銀行、交 通銀行、台灣企銀	長期擔保借款
房屋及建築	240,582	289,804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837,820	2,906,158	交通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111,966	1,148,758	中國農民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649,375	739,936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513,071	821,260	台灣企銀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64,006	297,690	中聯信託投資(股)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232,363	265,976	復華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	220,282	華南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87,723	211,356	日盛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77,266	202,185	陽信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生產設備及儀器	126,452	142,258	聯信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	1,031,146	交通銀行等七家行庫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	414,463	土地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	206,802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	57,078	新竹商銀	長期擔保借款
生產設備及儀器	102,261	-	台灣企銀	長期擔保借款
合 計	\$8,687,092	\$10,696,461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尚有下列或有及承諾事項未列入上開財務報表之中：

1.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金額合計約新台幣 598,099 仟元。
2. 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4)。
3. 長期營業租賃：

本公司向科學園區管理局租用二筆土地，租期分別於民國 99 年及民國 104 年到期，每年支付租金合計約 9,206 仟元，土地租金隨政府調整地價調整。
4.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 Taiyo Yunden 公司簽訂光學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於中華民國註冊之專利權期滿失效前，依產品銷貨淨額之一定比率按季支付權利金。
5.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度與 SONY 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權利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十年，並依授權產品之銷售量按季支付權利金。
6.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與 SONY 公司簽訂光電產品授權使用合約書，有效期間五年，並依授權產品之銷售淨額按季支付權利金。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訴訟案

a. 荷蘭商皇家飛利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飛利浦公司）向臺灣新竹地方法院對本公司請求給付權利金日幣貳億伍仟萬元及所生利息。本案已由新竹地方法院裁定停止訴訟程序，迄未收到續行審理通知。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十月十五日向新竹地方法院聲請假處分，飛利浦公司應容忍本公司繼續製造及銷售「可錄式光碟片」產品或從事其他與該產品有關之商業行為，並不得為任何妨害、干擾或阻止本公司從事前述之行為。前該聲請業經新竹地方法院裁定本公司提供新台幣 19,800 仟元供擔保後准許執行。飛利浦公司則於民國九十年四月九日對前開裁定提出抗告。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年十一月二十七日為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就此裁定，本公司並於民國九十年十二月十四日向最高法院提出再抗告，最高法院業於民國九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以再抗告有理由而廢棄原裁定有關提高擔保金之裁定，命台灣高等法院更為裁定。台灣高等法院於民國九十二年八月二十九日裁定，關於擔保金部份之原裁定廢棄及原裁定本公司提供擔保金額變更為 29,624 仟元。又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對飛利浦公司之可錄式光碟專利技術授權行為，原已作成係違反公平交易法之決議，台灣高等行政法院於九十四年八月判決撤銷公平會原處分，惟該案已上訴至最高行政法院，原授權合約若經法院認定因違反強制禁止規定及公序良俗而無效，則飛利浦公司之請求有可能無理由而被駁回。基於上述各項情況，此一爭訟本公司可抗辯之理由甚多。

b. 美國飛利浦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一月在美國聯邦法院紐約分院(以下簡稱紐約地院)對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提出專利權控訴。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在同年二月份答辯中亦對該公司提出壟斷反控。本案因本公司及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獲准加入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案，並向法院申請停止案件審理，本公司與美國飛利浦公司同意暫停紐約地院之訴訟等待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ITC）之結果。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美國飛利浦公司向 ITC 請求停止包括台灣及香港多家 CD-R 廠，及美國國內多家碟片經銷商進口未經該公司授權的光電產品至美國，本公司之美國子公司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以利害關係人向美國國際貿易委員會申請加入獲准，並向 ITC 提出美國飛利浦公司濫用專利之反控，ITC 於民國九十二年十月二十四日初步判決認定及民國九十三年三月十一日終判認定，美國飛利浦公司因涉及專利權濫用(Patent Misuse)不得對本公司主張或行使其所有之六項美國光電產品專利。美國飛利浦公司不服 ITC 之判決，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向 ITC 之上訴法庭—美國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ourt of Appeals for the Federal Circuit，以下簡稱 CAFC)提出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上訴，美國飛利浦上訴 CAFC 後因 ITC 案業已結束，繼續要求紐約地院進行訴訟。由於紐約地院之上訴法庭亦為 CAFC，故紐約地院於民國九十四年三月作成暫停之判決，待 CAFC 之上訴結果後再審理，惟本公司於本案停止審理期間銷售至美國之光電產品必需每片繳納若干保證金予紐約地院。截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提列保證金。CAFC 於民國九十四年九月就本案作出判決，廢棄 ITC 之終判決定並發回委員會重行調查。本公司對 CAFC 逆轉之部分判決，已委請律師提起上訴。至於發回 ITC 委員會重作判決部分，將盡力爭取勝訴。如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AFC)廢棄聯邦地方法院判決或發回更審，擔保金將返還予本公司，反之如聯邦巡迴上訴法院(CAFC)維持原判而地方法院進入損害賠償責任部份之審理，並作出損害賠償責任判決，且該判決經上訴法院確認後，擔保金將支付予美國飛利浦公司，並抵銷任何判予美國飛利浦公司之損害賠償。最終判決如對本公司不利，美國飛利浦公司可在所有承認美國判決的國家對本公司及本公司美國子公司之財產進行求償，惟美國飛利浦公司如擬在中華民國對本公司執行其判決，美國飛利浦公司須取得勝訴判決確定並依我國強制執行法第四條之一規定，經中華民國法院判決承認其效力始可執行，相關程序在兩年內應無法終結。

8. 本公司與交通銀行等七家銀行簽訂聯合授信合約，約定附帶條款如下：

本授信案存續期間內或借款人於本合約下之債務全部清償之前，借款人承諾維持下列各項財務標準：(一)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80%；(二)負債比率不得高於 120%；(三)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不得低於 150%。前開財務比率及限制規定，係以借款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為計算基礎。借款人應於每年五月三十一日前提供最近一年之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告予管理銀行。如借款人未符合任一前開各項財務比率及限制約定時，則應於該年度會計年度結束後九個月內調整達符合前開承諾。如調整後之借款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上之財務比率及限制符合前開承諾，則不視為違反本合約。惟本授信案之貸款利率應自管理銀行通知不符前開承諾之日或次年六月一日起，至借款人改善前開財務比率及限制至符合約定之前一日止，借款人應按本授信案之授信總餘額，依本合約之約定利率加碼浮動計息。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本公司與中華開發工業銀行(以下簡稱中華開發)簽訂中期機器擔保放款合約，約定附帶條款之一為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三年度起，於授信期間內之流動比率應維持 80% 以上、負債比率(負債總額/股東權益總額)應維持 150% 以下及利息保障倍數〔(稅前淨利+折舊+攤銷+利息費用)/利息費用〕應維持 150% 以上，其財務比率以年度會計師合併後財務簽證報告為準。如有違反，中華開發得要求本公司限期改善財務結構。如期滿本公司仍未改善處理，中華開發即得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註銷本放款額度之全部或一部份，或(及)宣告縮短借款期限或(及)宣告本公司於本合約項下所負全部債務即日到期，本公司並應立即一次全部清償。

10. 本公司與子公司(巨擘先進)因與銀行短期授信綜合額度而簽發之保證本票分別為 2,438,000 仟元及 425,000 仟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其他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並未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94.12.31		93.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619,385	\$619,385	\$549,879	\$549,879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80,931	180,931	95,931	95,931
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629,806	629,806	585,569	585,569
其他應收款	68,455	68,455	43,680	43,680
長期股權投資-無公開市場價格者	138,295	138,295	118,468	118,468
存出保證金	30,269	30,269	14,414	14,414
負 債				
短期借款	2,808,081	2,808,081	3,339,294	3,339,294
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	649,418	649,418	340,656	340,656
應付工程及設備款	116,517	116,517	146,682	146,682
應付費用	1,534,220	1,534,220	1,093,413	1,093,41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874,101	4,874,101	4,844,715	4,844,715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應付票據及款項(含關係人)、短期借款、應付工程及設備款與應付費用。
- (2) 用途受限制銀行存款及存出保證金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與帳面價值相近。
- (3) 長期投資如有市場價格可循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依財務及其他資訊估計公平價值。
- (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均係採機動利率，其已參照市場情況調整。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民國九十四年度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如下：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 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巨擘科技(股)公司	Princo Switzerland A.G. Ltd. (PSA)	1	銷貨收入	\$453,373	30~60 天	4.87%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01,992		0.97%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28,593		1.09%
		Princo America Corp.(PAC)	1	銷貨收入	1,048,571	45~60 天	11.26%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233,826		1.12%
		巨擘先進(股)公司	1	銷貨收入	26,315	45~60 天	0.28%
			1	營業外收入加項	250	45~60 天	-
			2	進 貨	1,387,637	360~480 天	14.90%
			2	製造費用-租金支出	55,334	按月支付	0.59%
			2	營業成本	536,588	115~180 天	5.76%
			1	其他收入	3,660	-	0.04%
			1	租金收入	114	-	-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94,420	45~60 天	0.45%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2,151,345	360~480 天	10.29%
			1	融資貸款保證	1,620,000	-	7.75%
		Princo Middle East FZE (PMEF)	2	營業費用-佣金支出等	50,671	-	0.54%
			2	應付關係人款項	14,038	-	0.07%
		Princo (BVI) Holdings Ltd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308	-	-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8,803	-	0.04%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本公司民國九十三年度母子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

會計科目	93年度	
	借	貸
1.沖銷長期股權投資與股東權益		
股東權益	5,197,221	
累積折舊	1,208,439	
累積換算調整數		532
長期投資		3,584,744
少數股權		191,483
機器設備		2,628,901
2.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應付關係人款	2,741,995	
應收關係人款		2,741,995
3.沖銷損益科目		
銷貨收入	6,341,366	
其他收入(含租金收入)	41,765	
佣金收入	38,721	
投資收益	637,015	
兌換損失	119	
累積折舊	157,829	
遞延借項	116,800	
應收關係人款項	65,961	
少數股權損益	8,766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銷貨毛利	259,260	
少數股權		5,132
營業成本		6,151,583
長期股權投資		486,254
製造費用-折舊費用		157,829
製造費用-租金費用		56,746
管理費用-租金費用		114
存貨		184,896
銷售費用-佣金支出		38,840
銷貨折讓		422,438
機器設備		1,45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其他支出		46,810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銷貨毛利		115,510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各項資料如下(如為合併個體間交易，因業經銷除，故不予列示)：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陸聯精密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	\$33,137	\$20,100	-	0.19%	\$10,517,755

(註)以公司名義對其他公司背書、保證之總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淨值；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金額，以當時該公司所需背書、保證總金額與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之持股率之乘積為背書保證上限。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與 本公司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提供擔保或 質押情形
			股數	帳面金額	比率	每股淨值 (元)	
陸聯精密(股)公司之股票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投資	8,028 仟股	\$102,319	40.55%	16.07	無
Memorex International, Inc.	無	長期投資	4.5 仟股	35,976	0.45%	-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公司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資料如下(如為合併個體間交易，因業經銷除，故不予列示)：

(一)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具有控制能力者，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巨擘科技(股)公司	陸聯精密(股)公司	新竹市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生產、銷售	94,120	94,120	8,028	40.55%	102,319	(348)	27,741	註 1
陸聯精密(股)公司	陸聯精密有限會社	日本	精密齒輪刀具之研發、生產、銷售	932,700 (YEN3,000,000)	932,700 (YEN3,000,000)	0.06	100.00%	(3,650)	(1,135)	-	

註 1：係採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投資損失(1,476)仟元及聯屬公司間未實現逆流交易利益 29,217 仟元。

(二) 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者，補充揭露被投資公司各項交易如下(如為合併個體間交易，因業經銷除，故不予列示)：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3. 大陸投資資訊

無此事項。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1. 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對單一客戶銷售淨額占各該年度銷貨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情形如下：

客戶名稱	94 年度		93 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A 公司	\$1,710,540	18.36%	\$30,289	0.29%

2. 外銷銷貨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及九十三年度外銷銷貨金額分別計 8,439,573 仟元及 9,584,117 仟元，占各該年度銷貨收入淨額之比例分別為 90.60% 及 92.57%。

3. 地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有關地區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九十四年度	國內營運部門	美國	歐洲	中東	BVI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部門收入							
對外收入	\$7,198,857	\$1,154,829	\$961,858	\$-	\$-	\$-	\$9,315,544
部門間收入	2,590,443	-	-	-	-	(2,590,443)	-
合計	\$9,789,300	\$1,154,829	\$961,858	\$-	\$-	\$(2,590,443)	\$9,315,544
部門損益	\$(1,911,398)	\$24,719	\$(97,519)	\$(34,559)	\$(72)	\$632,272	\$(1,386,557)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133,074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617,958)
稅前淨利							\$ (1,871,441)
可辨認資產							
應收款項 (含關係人)	\$3,233,083	\$39,848	\$6,508	\$13,910	-	\$(2,663,543)	\$629,806
存貨	3,197,798	141,949	256,197	-	-	99,271	3,695,215
固定資產	13,800,244	1,020	1,793	-	-	(429,754)	13,373,303
合計	\$20,231,125	\$182,817	\$264,498	\$13,910	\$-	\$(2,994,026)	\$17,698,324
長期投資							138,295
公司一般資產							3,070,993
資產合計							\$20,907,612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九十三年度	國內營運部門	美國	歐洲	中東	調整及沖銷	調整後金額
部門收入						
對外收入	\$7,040,915	\$1,441,473	\$1,871,358	\$-	\$-	\$10,353,746
部門間收入	5,918,929	-	-	-	(5,918,929)	-
合計	<u>\$12,959,844</u>	<u>\$1,441,473</u>	<u>\$1,871,358</u>	<u>\$-</u>	<u>\$(5,918,929)</u>	<u>\$10,353,746</u>
部門損益	<u>\$2,164,213</u>	<u>\$(59,416)</u>	<u>\$(70,218)</u>	<u>\$(38,989)</u>	\$335,364	\$2,330,954
營業外收入及 利益						83,154
營業外費用及 損失						(346,906)
稅前淨利						<u>\$2,067,202</u>
可辨認資產						
應收款項 (含關係人)	\$3,226,295	\$43,544	\$5,086	\$10,883	\$(2,700,239)	\$585,569
存貨	2,847,908	143,467	766,885	-	(184,896)	3,573,364
固定資產	15,520,106	652	2,044	-	(714,291)	14,808,511
合計	<u>\$21,594,309</u>	<u>\$187,663</u>	<u>\$774,015</u>	<u>\$10,883</u>	<u>\$(3,599,426)</u>	<u>\$18,967,444</u>
長期投資						118,468
公司一般資產						2,611,247
資產合計					-	<u>\$21,697,159</u>

4.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數位光碟部門之部門收入、部門損益及部門可辨認資產，占所有部門該項合計數之 90% 以上，故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陸、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之評估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93年	94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5,301,359	5,434,766	133,407	2.52
長期股權投資		4,189,467	4,164,599	(24,868)	(0.59)
固定資產		12,016,900	10,952,949	(1,063,951)	(8.85)
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		971,561	1,576,955	605,394	62.31
資產總額		22,479,287	22,129,269	(350,018)	(1.56)
流動負債		7,497,661	8,272,387	774,726	10.33
長期負債		3,316,101	3,273,037	(43,064)	(1.30)
其他負債		42,203	66,090	23,887	56.60
負債總額		10,855,965	11,611,514	755,549	6.96
股本		3,856,088	4,334,922	478,834	12.42
資本公積		913,160	967,076	53,916	5.90
保留盈餘		6,852,759	5,225,318	(1,627,441)	(23.75)
累積換算調整數		20,536	21,918	1,382	6.73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19,221)	(31,479)	(12,258)	(63.77)
股東權益總額		11,623,322	10,517,755	(1,105,567)	(9.51)

前後期變動超過百分之二十以上者，且變動金額達一仟萬元以上者；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 1.其他資產及無形資產增加：主係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之未來可使用投資抵減金額及虧損扣抵較去年同期增加及本期暫時未使用固定資產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2.其他負債增加：主係本公司帳上提列之退休金費用與實際提撥至中央信託局之退休基金之差異數所致。
- 3.保留盈餘減少：主係本期營運虧損所致。
- 4.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主係依精算報告而需增列數。

二、經營結果

(一)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93 年度	94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總額	11,807,704	9,140,196	(2,667,508)	(22.59)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u>(908,213)</u>	<u>(336,775)</u>	(571,438)	(62.92)
營業收入淨額	10,899,491	8,803,421	(2,09,070)	(19.23)
營業成本	(8,566,636)	(9,365,161)	798,525	9.32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	<u>143,582</u>	<u>109,451</u>	(34,131)	(23.77)
營業毛利	2,476,437	(452,289)	(2,928,726)	(118.26)
營業費用	<u>(1,066,794)</u>	<u>(1,037,306)</u>	(29,488)	(2.76)
營業利益	1,409,643	(1,489,595)	(2,899,238)	(205.6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674,757	112,481	(562,276)	(83.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u>(264,793)</u>	<u>(612,452)</u>	347,659	131.29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1,819,607	(1,989,566)	(3,809,173)	(209.34)
所得稅(費用)利益	<u>280,465</u>	<u>362,125</u>	81,660	29.1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	<u><u>2,100,072</u></u>	<u><u>(1,627,441)</u></u>	(3,727,513)	(177.49)

增減比例變動超過20%以上者，分析說明如下：

- 營業收入總額減少：主係因本期市場競爭壓力增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銷貨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銷貨退回及折讓增加：主係光電產品售價下跌情形較去年同期趨緩，故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 聯屬公司間已(未)實現利益減少：主係本期市場競爭增加，銷貨收入減少，毛利率下降所致。
- 營業毛利減少：主係本期營業收入減少及毛利率下降所致。
-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係因本期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減少所致。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增加：係因本期之光電產品售價下滑，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轉盈為虧，採權益法認列投資損失增加所致。
- 所得稅利益增加：主係民國九十四年度投資抵減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影響數增加所致。

(二)營業毛利變動分析

	前後期增 減變動數	差異原因			
		售價差異	成本價格差異	銷售組合差異	數量差異
營業毛利	(2,928,726)	(3,114,975)	243,409	(379,418)	322,258
說明	本期因市場競爭壓力增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致使產生不利之售價差異；光電產品之產量較去年同期增加，單位成本降低，致產生有利之成本價格差異；然因同業競爭，去年同期較高單價之光電產品，本期銷售比例雖增加，但其單位毛利降低，致產生不利之銷售組合差異；由於公司銷量增加，致產生有利之數量差異。				

(三)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以光電產品之生產及銷售為主要業務，九十五年度之預期銷售量可就 CD 類碟片及 DVD 類碟片分別考慮。

CD 類碟片：市場之成長較緩。但由於其他同業將此類產品之產能移往 DVD 類碟片生產，本公司之市佔率可望提昇。九十五年度銷售量預估有相當幅度成長。

DVD 類碟片：市場仍然快速成長，本公司之銷售量亦將隨之成長。九十五年度銷售量預估亦有相當幅度成長。

依實際銷售量推估，九十五年度全年預估整體碟片銷售量較九十四年度可望成長 30%。此項成長將由生產效能提昇達成，不需大幅資本支出。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 年度	93 年度	94 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27.69%	19.05%	(31.2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6.35%	53.38%	(5.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8.69%	7.97%	(8.2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本期因市場競爭壓力增加，光電產品平均價格較去年同期下降，民國九十四年度之獲利較去年同期下滑，致營業活動產生之現金淨流入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62,838	\$2,986,200	\$2,361,064	\$1,087,974	-	-
<p>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p> <p>(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預計 2,986,200 仟元，主要係預估營業額成長且獲利所致。</p> <p>(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預計 760,000 仟元，主要係預估購買機器設備及廠房設施之資本支出增加。</p> <p>(3)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預計 1,601,064 仟元，主要係償還長短借款所致。</p> <p>2.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p>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5 年度
機器設備及廠房設施	自有資金及銀行借款	95.12	\$875,000	\$875,000

(二) 重大資本支出對業務之影響

1. 預計可增加之產銷量、值及毛利

單位：箱/盒/set/仟片/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值	毛利
95	光電產品	17,050	17,050	\$511,500	\$153,450

2. 其他效益說明：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本公司 94 年度利息支出新台幣 297,186 仟元，週轉金借款及信用狀借款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977%~3.195% 及 1.00%~6.4%；長期借款利率則在 3.545%~6.296% 之間，預期 95 年度，利率仍將維持低檔，即使有走揚趨勢亦應為緩步上升，且利息支出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僅 3.38%，對本公司之損益將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

本公司 94 年度外銷總額占銷貨收入總額比例約為 88.31%，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外幣資產部位有一定的影響，94 年度本公司匯兌利益為新台幣 18,923 仟元，占營業收入淨額比例為 0.215%，尚不致對損益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本公司為將匯率變動對公司造成的損失風險降至最低，採取以下規避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在業務訂價過程中，考量因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影響，以確保公司之利潤目標。

於往來銀行開立外幣存款帳戶，保留外幣部位以因應外匯資金需求。

將銷貨匯入款視實際匯率及資金需求兌換為新台幣或外幣存款帳戶；進貨付款則採用自然避險方式，優先以外銷出口所得之外幣存款支付。

財務部門人員平日蒐集外匯市場資訊、隨時注意匯率之變動及公司對資金之需求，決定外幣兌換時間以期將匯率變動對公司獲利之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3. 通貨膨脹：

近年來由於科技進步，生產力提高，生產成本下降，使部分原物料取得成本逐漸下滑。且本公司對於關鍵性原物料均開發維持 2 家以上供應商供貨，亦經常與其他供應商維持聯繫，過去三年度並無原物料短缺情事發生，故本公司供貨來源堪稱穩定，因此通貨膨脹情形對本公司損益影響不大。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以規範衍生性商品交易、背書保證作業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之風險管理制度，使其作業有所依據，降低交易風險。

本公司致力於本業發展，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或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亦無非因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另背書保證之情形，詳第 71 頁。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之研發策略為專注於薄膜科技之製造與應用，藉由長期自行培養之研發技術人員，針對舊產品不斷改善現有製程，及持續投入下一世代之產品開發工作。同時開發各式光電產品製造之專用測試系統與製造設備。未來影響研發新產品成功之因素為：市場需求量之成長速度，與光儲存產業世代交替的速度，及公司所投入之人力資源等。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請參閱第 123 頁第四點。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原料進貨均有兩家以上供應商，配合情形良好，除與 PA、PB、PU、PAB 往來有占 10% 以上情形外，並無進貨集中情事，而 PA 為本公司轉投資之關係企業，故本公司之進貨集中現象係整體組織定位使然。銷貨方面採風險分散原則，除與 SB 及 SY 往來有占 10% 以上情形外，並無銷貨集中情事，而 SB 係本公司轉投資之關係企業，整體而言，本公司進銷貨達百分之十以上供應商及客戶大致相當穩定。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請參閱第 67~68 頁。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柒、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構及防火牆之方式</p>	<p>本公司在公司網站的股東專區設有股東信箱，作為溝通管道，並設置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建議、疑議及糾紛事項。</p> <p>本公司要求董、監事及大股東，於股權變動時，隨時通知本公司，以掌握公司主要股東及其控制者之名單。</p> <p>本公司訂有「與集團企業、特定公司交易作業管理辦法」及「長、短期投資管理辦法」，作為與關係企業間作業之依據。且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及財務之管理權責均可明確劃分，機密資料無外流之虞。</p>	<p>無</p> <p>無</p> <p>無</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本公司已於92年股東臨時會選任二席獨立董事-施大邵及趙正雄。</p> <p>本公司由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無有受處分或損及獨立性之情事。</p>	<p>無</p> <p>無</p>
<p>三、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p> <p>(一)公司設置獨立監察人之情形</p> <p>(二)監察人與公司之員工及股東溝通之情形</p>	<p>本公司已於92年股東臨時會選任一席獨立監察人-簡志興。</p> <p>本公司於公司網站設置監察人信箱，以便與員工及股東建立溝通管道。</p>	<p>無</p> <p>無</p>
<p>四、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藉由本公司網站、電話、傳真、勞資會議、客戶服務信箱、員工服務信箱等方式與利害關係人建立溝通管道。</p>	<p>無</p>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五、資訊公開</p> <p>(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本公司已指定專人負責網站資料異動作業，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財務業務等相關資訊。</p> <p>本公司已建立發言人制度，設立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已由架設中、英、日、德四種語言之公司專屬網站，網站並設置「股東專區」由專人負責及時允當揭露公司資訊。</p>	<p>無</p> <p>無</p>
<p>六、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p>	<p>本公司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惟已設置獨立董事及獨立監察人，其均具備財務或會計專業背景，可達成審計委員會之功能。</p>
<p>七、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p>		
<p>八、請敘明公司對社會責任（如人權、員工權益、環保、社區參與、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等）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社會責任情形：</p> <p>永續經營為本公司不變之目標，不會因短期的利益來破壞長期的願景。</p> <p>唯有社會的和諧安定進步，公司才能得以永續的生存與成長，公司亦為社會中之一份子自應善盡社會責任，方能為落實永續經營之理念。</p> <p>增加工作機會：為提供更多工作機會，主動放棄新取得外籍勞工引進名額，對於已引進之外籍勞工亦以到期不續聘，以增加國內從業人員就業機會。更甚至為增加中南部地方工作機會，分別於苗栗及高雄設廠為提高就業機會盡棉薄之力。</p> <p>重視員工權益：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信箱及勞資會議，有專人處理員工反應事宜，同時定期舉行勞資會議進行雙向之溝通，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為員工規劃舉辦各類休閒活動，同時邀請眷屬參加，以期增加員工親子互動之關係。</p> <p>對環保之重視：本公司一向遵守重視環保法令及政策，絕不允許非法事情發生。</p>		
<p>九、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及社會責任等〉：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已依規定進修研習，並多數均能親自出席董事會，針對議案提供意見，董事出席及監察人列席董事會狀況已依規定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p>		

二、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無。

三、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無。

捌、會計師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不適用。

二、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94.12.30		
更換原因及說明	因受任之致遠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原簽證會計師由楊建國、張志銘會計師，自九十四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簽證變更為楊建國、葉惠心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無。		
其他揭露事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致遠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楊建國、葉惠心
委任之日期	94.12.30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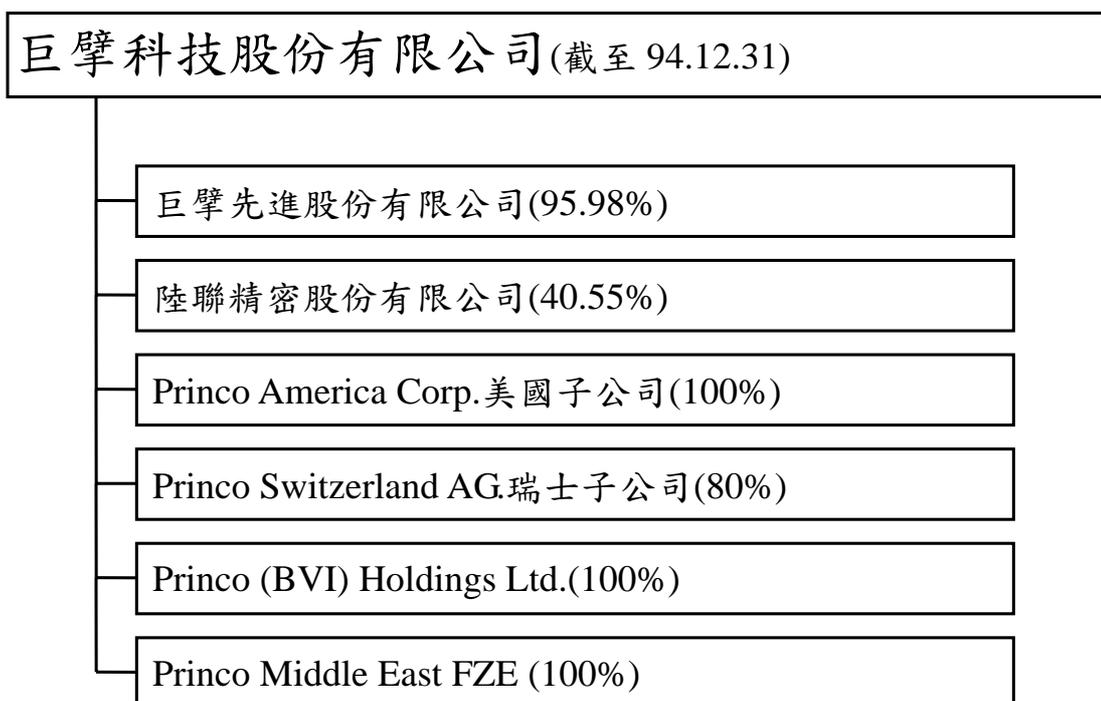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二十條之二第二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三、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玖、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94.12.31 單位：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83.05.02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一路 1-1 號(註)	NTD 198,000,000	精密齒輪刀具、模具、人造纖維紡絲齒輪泵及 CNC 精密齒輪刀具磨床之研發、生產、銷售
Princo(BVI)Holdings Ltd.	民國 83.08.31	P.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3,500,000	投資
Princo America Corp.	民國 86.08.08	47517 Seabridge Drive Fremont, CA 94538	USD 1,000,000	經銷光儲存媒體
Princo Switzerland AG.	民國 87.09.21	Chamerstrasse 44, 6331 Huenenberg, Switzerland	CHF 200,000	經銷光儲存媒體
巨擘先進(股)公司	民國 88.04.26	苗栗縣銅鑼鄉中平村十三鄰瑞興北街六號	NTD 3,356,181,270	光電產品製造及銷售
Princo Middle East FZE	民國 93.03.16	P.O. Box 18246, Jebel Ali, Dubai, U.A.E	USD 272,480	經銷光儲存媒體

註：由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工業東四路十四號遷至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市力行一路 1-1 號，於 95 年 2 月完成變更登記。

(三)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94.12.31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邱丕良(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28,335	40.55%
	董事	洪志和(全宏齒輪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2,300	5.67%
	董事	吳森雄	601,793	3.04%
	董事	許志安	489,000	2.47%
	董事兼總經理	陳士端	601,000	3.04%
	監察人	陳忠矩	626,600	3.16%
	監察人	徐玉筠	231,763	1.17%
Princo(BVI)Holdings Ltd.	董事	邱丕良(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	100%
Princo America Corp.	董事	邱丕良(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	100%
	董事兼總經理	陳聯彬	-	-
Princo Switzerland AG.	董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00	80%
	董事兼總經理	劉倬慈	400	20%
巨擘先進(股)公司	董事長	邱丕良(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2,130,414	95.98%
	董事	陳華夫(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高世傑(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陳正雄	102,001	0.03%
	監察人	施瑩哲	72,000	0.02%
Princo Middle East FZE	董事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100%
	總經理	郭清壽	-	-

(四)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陸聯精密股份有限公司	198,000	555,140	236,132	319,008	342,852	7,506	549	0.03
Princo(BVI)Holdings Ltd.	94,576	-	9,251	(9,251)	-	(72)	(72)	(0.02)
Princo America Corp.	28,710	203,427	243,708	(40,281)	1,154,829	24,719	20,545	20.55
Princo Switzerland AG.	4,389	313,534	434,357	(120,823)	961,859	(97,519)	(116,338)	(58,168.91)
巨擘先進(股)公司	3,356,181	5,882,701	816,808	5,065,893	985,879	(432,461)	(525,063)	(1.56)
Princo Middle East FZE	9,090	40,435	28,667	11,768	34,559	-	1,056	1,056,000

(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自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祁 姓



中華民國 九十五年三月十日

二、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 內部控制聲明書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95年04月28日

本公司民國94年1月1日至94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上開期間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95年4月2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祁 姓



簽章

總經理： 邱丕良



簽章

(二)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一)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五年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重要決議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94.03.21	召開九十四年股東常會
94.04.04	1.通過九十三年度財務報表 2.通過九十三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94.04.29	1.通過九十四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擬定九十三年盈餘分派案(保留不分配) 3.擬以資本公積轉增資(以資本公積 394,083,86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9,408,386 股，每仟股無償配發約 100 股)
94.08.22	1.通過九十四年上半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區外分公司遷址(由「苗栗縣銅鑼鄉中正路 22-4 號」遷到「苗栗縣銅鑼鄉瑞興北街六號」)
94.08.31	更新九十四年度財務預測
94.09.30	1.擬定變更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案(原經股東會通過每股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1 元，擬變更為保留不予分配) 2.修訂本公司章程 3.召開九十四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
94.10.28	1.通過九十四年前三季財務報表 2.擬定資本公積轉增資除權暨增資基準日(94.12.01)

董事會日期	董事會重要決議
95.03.13	1.通過九十四年度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 2.決議組織架構變更(稽核室改為隸屬董事會)及訂定稽核室作業要點 3.追認 95 年度稽核計畫 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管理辦法」、「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管理辦法」 5.決議董事及監察人全面改選 6.召開 95 年股東常會、股東提案事宜
95.04.28	1.通過九十五年第一季財務報表 2.擬定九十四年度虧損撥補案 3.通過九十四年度營業報告書 4.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 5.修訂本公司章程 6.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7.通過九十四年增資選用租稅優惠方式 8.通過九十四年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二)最近年度股東會重要決議

股東會日期	股東會重要決議內容
94.06.25 股東常會	1.承認九十三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 2.承認九十三年度盈餘分派案(原案為保留不予分配，經決議變更為每股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1 元) 3.通過以資本公積新台幣 394,083,86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9,408,386 股
94.11.21 股東臨時會	1.通過變更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原案為每股發放現金股利新台幣 1 元，變更為保留不予分配) 2.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 稽核報告編製及簽署人員未書寫日期：
改善情形：已加註日期。
- 稽核報告未有監察人查閱後之簽核記錄：
改善情形：已請監察人於查閱後於稽核報告上簽核。
- 就輕微之內控缺失以口頭方式與受查部門溝通要求其改善，並未於稽核報告陳核後即編製追蹤報告：
改善情形：針對發現之缺失以書面通知，並加速追蹤報告之編製。
- 重要子公司未建立書面內部控制制度：
改善情形：加強督促子公司建立書面之內部控制制度。

八、其他必要補充說明：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九十四年度年報

巨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祁姓



刊印日期：95年5月